

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二〇一四年六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依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国家智能电网投资建设未达预期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国家智能电网输变电在线监测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公司所销售的产品主要运用于国家智能电网的输电线路和变电站。按照国家电网的智能电网建设规划，2011-2015年为智能电网全面建设期间。受宏观经济预期不明朗的影响，电网系统对智能电网的投资计划可能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投资不能按期完成，将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负面影响。

二、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2014年1月末较2013年末增加7,682,816.34元，增幅29.68%，2013年末较2012年末减少了1,296,848.58元，降低幅度4.77%。2014年1月末、2013年末、2012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81.08%、53.21%和80.81%，占比较高，主要原因是公司客户主要为国家电力系统大型企业，行业结算体制决定客户的货款支付周期较长，导致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公司主要客户资金实力雄厚、信誉度较高，因而应收款回收的风险较小，且公司已经遵循谨慎性原则，充分计提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尽管如此，随着公司未来业务量进一步扩大，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还有可能继续上升，仍存在因部分款项无法回收而产生的风险。

三、产品开发风险

公司产品中包含了软件技术和电力系统控制相关的专业技术，其产品具有技术进步快、产品生命周期短、更新换代快等特点。同时信息技术、网络技术和计算机技术的发展，也促进了电力系统自动化控制方法的变革。

公司作为一家从事电力系统自动化领域的高新技术企业，必须准确把握产业和行业发展趋势，持续创新，不断利用新技术推出新产品，并进行原有产品的更新换代改造。因此，公司可能面临由于未能全面考虑技术、产品和市场发展趋势等因素导致的公司市场竞争力下降风险。

四、生产产品外包的风险

公司的智能电网变电站在线监测产品存在一定外包生产，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月，外包采购总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38.50%、20.29%和70.01%。公司已通过专设外包生产项目管理部、对外包厂商生产过程的不定期巡检、对外包生产产品出厂时进行抽检等手段加强对外包生产的相关产品质量进行把控，但仍存在因外包厂家无法按期交付产品、外包厂家的产品质量无法达到公司要求等情况，对公司产品的供应带来一定的风险。

五、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目前主要的销售对象是国家电网公司和南方电网公司下属的各省级电力公司、电网公司。公司客户对设备选用要求比较严格，对设备的安全性、稳定性要求较高。各电力公司、电网公司通常以省为单位对外招投标，虽然公司与客户在多年合作中树立了良好的口碑，但如公司产品在局部省份的应用中因产品质量不达标、产品不符合客户指定的技术标准等原因，未能达到客户的要求，仍可能导致公司在该地区客户后期的招投标中受阻的风险。

六、股东之间股份回购风险

公司自2011年起，分别引进物联网基金、嘉庆投资、李向民、辰朴投资等投资人股东，投资人股东和公司及公司创始人股东之间签署了《增资扩股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涉及股份回购、业绩对赌等对赌条款的约定。后各方通过签署《补充协议二》、《补充协议三》、《补充协议四》，对赌协议中涉及的业绩承诺条款已执行完毕，涉及的以IPO申报为条件的股份回购条款调整为创始人股东与投资人股东之间，股份公司不再是股份回购条款义务的承担者。虽然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同时从战略上并未放弃上市计划，且目前亦未出现实质性障碍，公司将根据整体业绩经营情况、二级市场情况等综合考虑具体的上市计划安排。但未来仍存在投资人股东向创始人股东提出股份回购的风险。

目 录

释 义	7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	11
一、基本情况	11
二、股票挂牌情况	11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	13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7
五、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六、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32
第二章 公司业务和技术情况	34
一、公司业务情况	34
二、公司生产或服务的主要流程及方式	38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主要资源要素	41
四、公司主要产品的产能及销售情况	50
五、公司商业模式	56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57
第三章 公司治理	66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66
二、公司董事会对现有治理机制的讨论和评估	68
三、公司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69
四、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独立性情况	69
五、同业竞争情况	70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72
七、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73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重要情形的说明	74
九、公司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76

第四章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78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	78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94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95
四、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资产情况	100
五、重大债务情况	112
六、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117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117
八、需提请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28
九、最近两年及一期资产评估情况	128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及一期分配情况	129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30
十二、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130
第五章 有关声明	135
一、申请挂牌公司签章	135
二、主办券商声明	135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35
四、审计机构声明	135
五、评估机构声明	135
第六章 备查文件	141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41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41
三、法律意见书	141
四、公司章程	141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41
六、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141

释 义

除非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企业、公司、本公司	指	上海欣影电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或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欣影科技	指	上海欣影电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或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上海欣影电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指	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上海欣影电力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上海欣影电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海通证券、主办券商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嘉庆投资	指	浙江嘉庆投资有限公司
物联网基金	指	上海物联网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欣映科技	指	上海欣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辰朴投资	指	上海辰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欣影国际	指	上海中电欣影国际广告有限公司
欣影实业	指	上海欣影实业发展公司

上海星宝宝	指	上海星宝宝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欣影传播	指	上海欣影国际传播有限公司
上海辰典	指	上海辰典电气工程有限公司
瑞诗达	指	上海瑞诗达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展虹宇投资	指	北京展虹宇投资有限公司
创始人股东	指	孙建中、果民先、邵建利、管文联、欣映科技
投资人股东	指	物联网基金、嘉庆投资、李向民、辰朴投资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家能源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能源局
国家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电网	指	国家电网公司
南方电网	指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一次设备	指	是指在电网中直接承担电力输送及电压转换的输电设备，主要涵盖：发电机、变压器、输电线路、母线、互感器等
二次设备	指	是为了保证输变配电一次设备正常运转及电网监控调度的各种保护、监测及自动控制设备，具体包括：继电保护装置、自动化控制系统、监测装置及通信系统等
智能电网	指	以特高压电网为骨干网架、各级电网协调发展的坚强电网为基础，以信息化、数字化、自动化、互动化为特征的自主创新、国际领先的坚强智能电网”
DSP	指	数字信号处理，即将信号以数字方式表示并处理的理论和技术。
H.264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和国际电信联盟（ITU）共同提出的新一代数字视频压缩格式
输电线路在线监测技术	指	利用先进的测量、信息、通信和控制等技术，对特高压线路、跨区电网、大跨越、灾害多发区的环境参数和运行状态参数进行集中实时监测，开展状态评估，实现灾害预警

变电站在线监测技术	指	利用先进的测量、信息、通信和控制等技术，对变电站设备状态进行实时监测，由不同类型的状态监测单元完成变压器、组合电器、容性设备等一次设备的油色谱、局部放电、介质损耗等参量的在线监测，从而达到及时准确掌握设备状态、提前预警的目的
配电自动化	指	配电自动化是指以一次网架和设备为基础，综合利用计算机、信息及通信等技术，并通过与相关应用系统的信息集成，实现对配电网的监测、控制和快速故障隔离，使配电网始终处于安全、可靠、优质、经济、高效的最优运行状态。主要由配电自动化系统主站、配电自动化系统子站、配电自动化终端和通信网络等部分组成
油色谱在线监测设备	指	油色谱在线监测设备是集控制、测量分析技术于一体的精密设备，对变压器等油浸电力设备进行在线监测，在线、及时、准确检测出绝缘油中溶解的各种故障特征气体浓度及变化趋势
IEC61850标准	指	IEC61850标准是由国际电工委员会 (International Electro technical Commission) 第57技术委员会于2004年颁布的、应用于变电站通信网络和系统的国际标准
油色谱	指	利用气相色谱技术检测变压器油中各特征气体成分及浓度，进而分析变压器故障或潜伏性故障的气体色谱分析方法
MTO	指	MTO (Make To Order) 即按订单生产，指企业根据客户订单的需求量和交货期来进行生产安排，其核心在于降低库存，不作任何库存存放，有订单才安排生产，无订单则调整生产的模式
5S	指	5S就是整理 (SEIRI)、整顿 (SEITON)、清扫 (SEISO)、清洁 (SETKETSU)、素养 (SHITSUKE) 五个项目，指在生产现场对人员、机器、材料、方法等生产要素进行有效管理，这是起源于日本的一种独特的管理办法
ISO9001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缩写为ISO) 就产品质量管理及质量保证而制定的一项国际化标准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注：本说明书中引用数字均统一保留两位小数，除说明书中关于股东持股数量按照工商档案中所记载的数据引用。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anghai Xinying PowerTech Co., Ltd.
法定代表人:	孙建中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8 年 1 月 7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4 年 4 月 25 日
注册资本:	60,000,000.00 元
住所:	上海市闸北区江场三路250号214室
邮政编码:	200333
电话:	021-33878606
传真:	021-33878610
电子邮箱:	xinyingkeji@ xinyingpower.com
公司网站:	http:// www.xinyingpower.com
董事会秘书:	徐伟
所属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的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中的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C38, 细分行业为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的规定,公司所处行业为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中的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 C392
主要业务:	国家智能电网输变电在线监测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
组织机构代码:	66944051-8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 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831144
股票简称:	欣影科技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股票总量:	60,000,000.00 股
挂牌日期:	

（二）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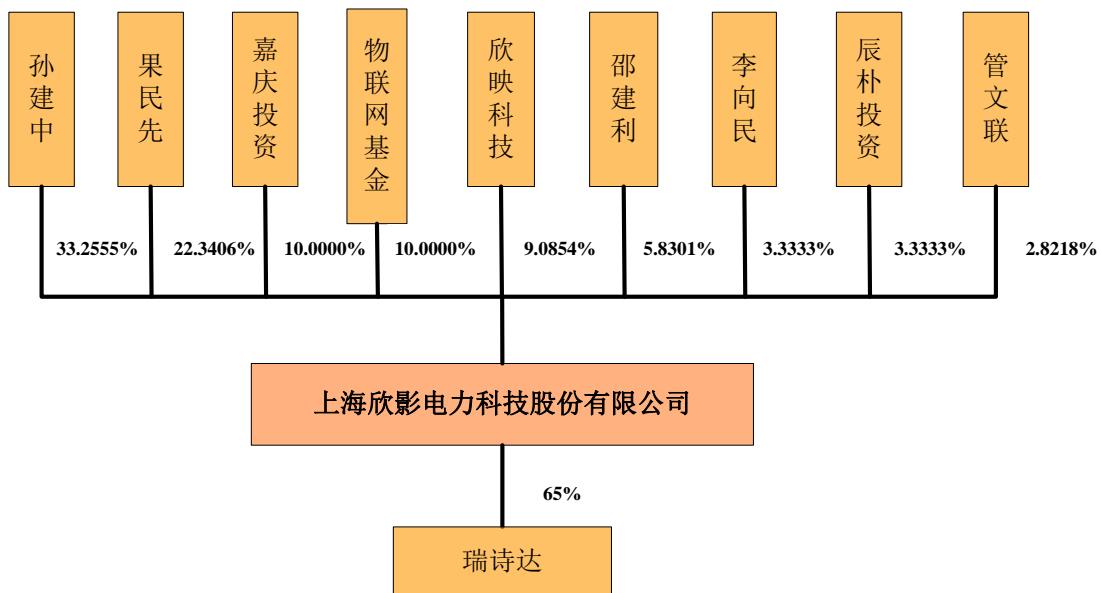
除上述股份锁定规定以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截至本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公司可转让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本次可转让股份数量(股)
1.	孙建中	董事长	19,953,273.00	0.00
2.	果民先	董事、总经理	13,404,347.00	0.00
3.	嘉庆投资	-	6,000,000.00	0.00
4.	物联网基金	-	6,000,000.00	0.00
5.	欣映科技	-	5,451,253.00	0.00
6.	邵建利	-	3,498,056.00	0.00
7.	李向民	监事会主席	2,000,000.00	0.00
8.	辰朴投资	-	2,000,000.00	0.00
9.	管文联	-	1,693,071.00	0.00
合计		-	60,000,000.00	0.00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化情况

孙建中先生持有公司 1,995.3273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3.2555%，系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虽然孙建中先生持股数未达到 50% 以上，但根据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同时孙建中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职务，参与公司日常治理，负责统筹安排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人事任免，在公司运作中承担重要职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七条第（二）款的规定，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

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也可以认定为控股股东。因此，孙建中先生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孙建中先生基本情况如下：

孙建中先生，1955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72年12月至1984年3月任职于上海电力建设第一工程公司；1984年4月至1992年11月任职于上海电力建设局；1992年12月至今任上海中电欣影国际广告有限公司董事长；1995年11月至今任上海欣影实业发展公司董事长；1997年11月至今任上海欣影国际传播有限公司董事长；2004年于亚洲（澳门）国际公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毕业；2008年1月至2014年3月任上海欣影电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4月至今任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届任期自2014年4月10日至2017年4月9日。

最近两年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三）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 其他争议事项
1	孙建中	1,995.3273	33.2555	自然人股	否
2	果民先	1,340.4347	22.3406	自然人股	否
3	嘉庆投资	600.0000	10.0000	非自然人股	否
4	物联网基金	600.0000	10.0000	非自然人股	否
5	欣映科技	545.1253	9.0854	非自然人股	否
6	邵建利	349.8056	5.8301	自然人股	否
7	李向民	200.0000	3.3333	自然人股	否
8	辰朴投资	200.0000	3.3333	非自然人股	否
9	管文联	169.3071	2.8218	自然人股	否
合计		6,000.0000	100.0000	-	-

（四）公司股东相互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除果民先持有欣映科技38.4683%股权外，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五）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有限公司设立

2008年1月，自然人孙建中、果民先以货币资金方式共同设立上海欣影电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公司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500.00万元，由两名自然人股东于两年内分两期缴纳，其中孙建中认缴255.00万元、果民先认缴245.00万元。此次设立出资经上海兴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2008年1月2日出具兴验内字（2008）-0009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7年12月29日，公司已收到上述股东缴纳的首期货币资金200.00万元，剩余部分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做为二期出资于2009年12月之前缴足。2008年1月7日，孙建中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闸北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31010800042592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设立时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孙建中	255.00	51.00	货币
2	果民先	245.00	49.00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

2、设立出资足额到位

2008年5月27日，上海申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申北会所验企字（2008）第147号《验资报告》，对公司设立二期出资进行审验，确认截至2008年5月27日，公司已收到孙建中、果民先缴纳的第二期出资300.00万元，与首次出资200.00万元共计收到实缴注册资本500.00万元。2008年5月30日，公司依法办理了工商登记。

3、第一次增资

2009年1月15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增资220.00万元，注册资本由500.00万元变更为720.00万元，其中，老股东孙建中、果民先分别认缴30.984万元、9.02万元，新增股东邵建利认缴180.00万元，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此次增资经上海智诚富邦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09年1月14日出具了沪智富会师内验字[2009]第54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9年1月9日，公司收到上述股东缴纳的出资款合计220.00万元。2009年1月22日，公司完成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事项。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孙建中	285.98	39.72	货币
2	果民先	254.02	35.28	货币
3	邵建利	180.00	25.00	货币
合计		720.00	100.00	-

4、第二次增资

2010年3月5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增资280.00万元，注册资本由720.00万元变更为1,000.00万元，其中，孙建中认缴111.22万元，果民先认缴98.78万元，邵建利认缴70.00万元，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此次增资经上海智诚富邦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0年3月5日出具了沪智富会师验字[2010]第ZC3-7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0年2月24日，公司收到上述股东缴纳的出资款合计280.00万元。2010年3月15日，公司完成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事项。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孙建中	397.20	39.72	货币
2	果民先	352.80	35.28	货币
3	邵建利	250.00	25.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	-

5、第三次增资

2010年10月12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增资1,000.00万元，注册资本由1,000.00万元变更为2,000.00万元，其中，孙建中认缴382.50万元，果民先认缴367.50万元，邵建利认缴250.00万元。此次增资经上海智诚富邦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0年10月15日出具了沪智富会师验字[2010]第ZC10-41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0年10月8日，公司收到上述股东缴纳的出资款合计1,000.00万元。2010年10月25日，公司完成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事项。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孙建中	779.70	38.98	货币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2	果民先	720.30	36.02	货币
3	邵建利	500.00	25.00	货币
合计		2,000.00	100.00	-

6、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1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邵建利将其持有的公司13.75%的股权按出资额275.00万元转让给孙建中，转让价款275.00万元；孙建中将其持有的公司3.25%的股权按出资额65.00万元转让给管文联，转让价款65.00万元。同日，邵建利分别与孙建中、管文联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对上述股权转让相关事项进行了约定。2011年11月2日，公司完成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事项。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孙建中	1,054.70	52.73	货币
2	果民先	720.30	36.02	货币
3	邵建利	160.00	8.00	货币
4	管文联	65.00	3.25	货币
合计		2,000.00	100.00	-

7、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1年12月5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孙建中将其持有的公司7.11%的股权按出资额142.16万元，转让给欣映科技，转让价格142.16万元；果民先将其持有的公司5.36%的股权按出资额作价107.22万元转让给欣映科技。同日，孙建中、果民先分别与欣映科技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欣映科技系公司执行股权激励而设立的持股平台，考虑到为公司的经营发展作出较大贡献，股权转让价格按每1.00元出资额作价1.00元的价格进行转让。

2011年12月12日，公司完成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事项。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孙建中	912.54	45.63	货币
2	果民先	613.08	30.65	货币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3	欣映科技	249.39	12.47	货币
4	邵建利	160.00	8.00	货币
5	管文联	65.00	3.25	货币
合计		2,000.00	100.00	-

8、第四次增资

2011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增资181.82万元，注册资本由2,000.00万元变更为2,181.82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嘉庆投资认缴。2011年12月12日，嘉庆投资与公司、公司老股东欣影科技、孙建中、果民先、邵建利、管文联、欣映科技签订了《增资扩股协议》，嘉庆投资以每元注册资本8.25元的价格对公司进行增资，出资总额为1,500.00万元，其中181.82万元作为注册资本，资本公积（资本溢价）1,318.12万元。本次增资以公司2012年预测的净利润2,000.00万元为基础，按照股本约9.00倍市盈率作价。

此次增资经上海信捷会计师事务所于2011年12月21日出具的信捷会师字（2011）第N2046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11年12月14日，公司收到新增股东缴纳的出资款合计1,500.00万元，其中181.82万元作为新增注册资本，1,318.18万元计入资本公积。2011年12月27日，公司完成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事项。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孙建中	912.54	41.83	货币
2	果民先	613.08	28.10	货币
3	欣映科技	249.39	11.43	货币
4	嘉庆投资	181.82	8.33	货币
5	邵建利	160.00	7.33	货币
6	管文联	65.00	2.98	货币
合计		2,181.82	100.00	-

9、第五次增资

2012年1月16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以货币及资本公积转增方式增资1,818.18万元，注册资本由2,181.82万元变更为4,000.00万元，其中，新增股东李向民认缴注册资本55.94万元，其余1,762.24万元以公司累计资本公积转

增。

2012年1月28日，李向民与公司、公司老股东孙建中、果民先、欣映科技、嘉庆投资、邵建利、管文联签订了《增资扩股协议》，约定新增股东李向民以每元注册资本8.94元的价格认购公司新增注册资本，新增股东共支付增资款项500.00万元，其中55.94万元作为注册资本，444.06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本次增资以公司2012年预测的净利润2,000.00万元为基础，按照10.00倍市盈率作价。同时，公司原有的资本公积及因李向民增资形成的资本公积共计1,762.238万元转增注册资本。

此次增资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上海分所于2012年1月31日出具的深鹏沪分所验字[2012]001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12年1月31日，公司收到李向民缴纳的出资款合计500.00万元，其中55.94万元作为新增注册资本，444.06万元计入资本公积；且将累计资本公积1,762.24万元转增注册资本。2012年2月9日，公司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孙建中	1,631.35	40.79	货币
2	果民先	1,095.93	27.40	货币
3	欣映科技	445.70	11.14	货币
4	嘉庆投资	324.91	8.12	货币
5	邵建利	286.00	7.15	货币
6	管文联	116.10	2.90	货币
7	李向民	100.00	2.50	货币
合计		4,000.00	100.00	-

10、第六次增资

2012年5月10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以货币及资本公积转增方式增资2,000.00万元，注册资本由4,000.00万元变更为6,000.00万元，其中，新增股东物联网基金认缴注册资本324.91万元，辰朴投资认缴注册资本108.30万元，其余1,566.78万元以公司累计资本公积转增。

2012年5月，物联网基金、辰朴投资与公司、公司老股东孙建中、果民先、

欣映科技、嘉庆投资、邵建利、管文联、李向民签订了《增资扩股协议》，约定新增股东以每元注册资本 4.62 元的价格认购公司新增注册资本，物联网基金支付增资款项 1,500.00 万元，其中 324.91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1,175.09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辰朴投资支付增资款项 500.00 万元，其中 108.30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391.7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本次增资以公司 2012 年预测的净利润 2,000.00 万元为基础，按照 10.23 倍市盈率作价。同时，公司原有的资本公积及因物联网基金、辰朴投资增资形成的资本公积共计 1,762.24 万元转增注册资本，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增至 6,000.00 万元。

此次增资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上海分所于 2012 年 5 月 15 日出具的深鹏沪分所验字[2012]008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 2012 年 5 月 14 日，公司收到物联网基金缴纳的出资款合计 1,500.00 万元，其中 324.91 万元作为新增注册资本，1,175.09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辰朴投资缴纳的出资款合计 500.00 万元，其中 108.30 万元作为新增注册资本，391.7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且将累计资本公积 1,566.78 万元转增注册资本。2012 年 5 月 29 日，公司完成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事项。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孙建中	2,207.90	36.80	货币
2	果民先	1,483.25	24.72	货币
3	欣映科技	603.22	10.05	货币
4	嘉庆投资	439.74	7.33	货币
5	物联网基金	439.74	7.33	货币
6	邵建利	387.08	6.45	货币
7	管文联	157.14	2.62	货币
8	辰朴投资	146.58	2.44	货币
9	李向民	135.34	2.26	货币
合计		6,000.00	100.00	-

11、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8 月 15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孙建中将其持有的公司 2.6710%、0.8720% 的股权按出资额分别转让给嘉庆投资和辰朴投资，转让价格

均为 1.00 元；果民先将其持有的公司 2.3803% 的股权按出资额作价 1.00 元转让给物联网基金；邵建利将其持有的公司 0.6212% 的股权按出资额作价 1.00 元转让给李向民；欣映科技将其持有的公司 0.2028%、0.4564%、0.2907%、0.0183% 的股权按出资额分别转让给管文联、李向民、物联网基金和辰朴投资，转让价格均为 1.00 元。同日，孙建中分别与嘉庆投资、辰朴投资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果民先与物联网基金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邵建利与李向民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欣映科技分别与管文联、李向民、物联网基金和辰朴投资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对上述股权转让相关事项进行约定。2013 年 8 月 22 日，公司完成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事项。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孙建中	1,995.3273	33.2555	货币
2	果民先	1,340.4347	22.3406	货币
3	嘉庆投资	600.0000	10.0000	货币
4	物联网基金	600.0000	10.0000	货币
5	欣映科技	545.1253	9.0854	货币
6	邵建利	349.8056	5.8301	货币
7	李向民	200.0000	3.3333	货币
8	辰朴投资	200.0000	3.3333	货币
9	管文联	169.3071	2.8218	货币
合计		6,000.0000	100.0000	-

12、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4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整体变更过程如下：

2014 年 3 月 24 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以 2014 年 1 月 31 日为审计和评估基准日，聘请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分别作为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

2014 年 4 月 8 日，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众会字(2014)第 2220 号《审计报告》验证，截至 2014 年 1 月 31 日，有限公司净资产为 64,664,852.30 元。

2014 年 4 月 10 日，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沪

申威评报字（2014）第 0172 号），截至 2014 年 1 月 31 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 71,383,987.24 元。

2014 年 4 月 10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以 2014 年 1 月 31 日为改制基准日，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 64,664,852.30 元折合为股本 6,000.00 万元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剩余部分纳入公司资本公积。同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签署了发起人协议。

2014 年 4 月 10 日，公司依法召开了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第一届监事会中的非职工代表监事。

2014 年 4 月 10 日，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众会字[2014]第 3361 号）验证，截至 2014 年 4 月 10 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6,000.00 万元。

2014 年 4 月 25 日，公司依法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孙建中	19,953,273.00	33.2555	净资产折股
2	果民先	13,404,347.00	22.3406	净资产折股
3	嘉庆投资	6,000,000.00	10.0000	净资产折股
4	物联网基金	6,000,000.00	10.0000	净资产折股
5	欣映科技	5,451,253.00	9.0854	净资产折股
6	邵建利	3,498,056.00	5.8301	净资产折股
7	李向民	2,000,000.00	3.3333	净资产折股
8	辰朴投资	2,000,000.00	3.3333	净资产折股
9	管文联	1,693,071.00	2.8218	净资产折股
合计		60,000,000.00	100.0000	-

其中，欣映科技作为公司的股权激励持股平台，目前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果民先	96.1708	38.4683	货币
2	徐伟	72.0799	28.8320	货币
3	张卓云	40.5816	16.2326	货币
4	杨萍	20.2908	8.1163	货币

序号	出资人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5	邬慧芳	20.8769	8.3508	货币

(六) 公司存在的对赌协议及清理情况

公司股东物联网基金、嘉庆投资、李向民、辰朴投资（以下简称为投资人股东）向公司增资时与公司及公司股东孙建中、果民先、邵建利、管文联、欣映科技（以下简称为创始人股东）签署了涉及股份回购、业绩对赌等相关条款的《增资扩股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回购主体及业绩补偿主体	投资方	回购条款及业绩补偿条款	增资扩股协议及补充协议签订时间
1	欣影电力有限、创始人股东（孙建中、果民先、邵建利、管文联、欣映科技）	嘉庆投资	<p>①股份回购：如果公司未能在 2014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向证监会上报 IPO 申请材料；未能在 2015 年 6 月 30 日之前获得 IPO 审核通过；公司在 2012 年目标基础上的 2013 年、2014 年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低于 30%；公司累计新增亏损或资产损失等达到嘉庆投资进入时公司净资产的 20%；公司或其实际控制人出现重大违规行为或重大诚信问题；公司或其实际控制人通知嘉庆投资放弃 IPO 计划，则嘉庆投资有权要求公司及创始人股东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回购嘉庆投资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p> <p>②业绩对赌：若公司 2012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税后净利润低于人民币 1900 万元，则创始人股东按各自股权比例给嘉庆投资相应的现金补偿：补偿金额=投资金额*（承诺业绩 2000 万元-实际业绩）/承诺业绩 2000 万元</p>	2011 年 12 月 12 日

2	欣影电力有限、 创始人股东（孙 建中、果民先、 邵建利、管文联、 欣映科技）	李向民	<p>①股份回购：如果公司未能在 2014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向证监会上报 IPO 申请材料；未能在 2015 年 6 月 30 日之前获得 IPO 审核通过；公司在 2012 年目标基础上的 2013 年、2014 年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低于 30%；公司累计新增亏损或资产损失等达到李向民进入时公司净资产的 20%；公司或其实际控制人出现重大违规行为或重大诚信问题；公司或其实际控制人通知李向民放弃 IPO 计划，则李向民有权要求公司及创始人股东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回购李向民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p> <p>②业绩对赌：若公司 2012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税后净利润低于人民币 1900 万元，则创始人股东按各自股权比例给李向民相应的现金补偿：补偿金额=投资金额*（承诺业绩 2000 万元-实际业绩）/承诺业绩 2000 万元</p>	2012 年 1 月 28 日
3	欣影电力有限、 创始人股东（孙 建中、果民先、 邵建利、管文联、 欣映科技）	物联网投资	<p>①股份回购：如果公司未能在 2014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向证监会上报 IPO 申请材料；未能在 2015 年 6 月 30 日之前获得 IPO 审核通过；公司在 2012 年目标基础上的 2013 年、2014 年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低于 30%；公司累计新增亏损或资产损失等达到物联网投资进入时公司净资产的 20%；公司或其实际控制人出现重大违规行为或重大诚信问题；公司或其实际控制人通知物联网投资放弃 IPO 计划，则物联网投资有权要求公司及创始人股东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回购物联网投资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p> <p>②业绩对赌：若公司 2012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税后净利润低于人民币 1900 万元，则创始人股东按各自股权比例给物联网投资相应的现金补偿：补偿金额=投资金额*（承诺业绩 2000 万元-实际业绩）/承诺业绩 2000 万元</p>	2012 年 5 月

4	欣影电力有限、 创始人股东（孙 建中、果民先、 邵建利、管文联、 欣映科技）	辰朴投资	<p>①股份回购：如果公司未能在 2014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向证监会上报 IPO 申请材料；未能在 2015 年 6 月 30 日之前获得 IPO 审核通过；公司在 2012 年目标基础上的 2013 年、2014 年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低于 30%；公司累计新增亏损或资产损失等达到李向民进入时公司净资产的 20%；公司或其实际控制人出现重大违规行为或重大诚信问题；公司或其实际控制人通知李向民放弃 IPO 计划，则辰朴投资有权要求公司及创始人股东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回购辰朴投资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p> <p>②业绩对赌：若公司 2012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税后净利润低于人民币 1900 万元，则创始人股东按各自股权比例给辰朴投资相应的现金补偿：补偿金额=投资金额*（承诺业绩 2000 万元-实际业绩）/承诺业绩 2000 万元</p>	2012 年 5 月
---	--	------	---	------------

后为促进公司稳定发展，维护公司股权稳定，投资人股东与公司及创始人股东签订《增资扩股协议之补充协议二》、《补充协议三》、《补充协议四》。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对赌协议中涉及业绩承诺的相关条款已执行完毕；涉及股份回购的条款仅限于投资人股东和创始人股东之间。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回购主体	投资方	回购条款及业绩补偿条款
1	创始人股东（孙建中、果民先、邵建利、管文联、欣映科技）	嘉庆投资	<p>股份回购：如果公司未能在 2014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向证监会上报 IPO 申请材料；未能在 2015 年 6 月 30 日之前获得 IPO 审核通过；公司在 2012 年目标基础上的 2013 年、2014 年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低于 30%；公司累计新增亏损或资产损失等达到嘉庆投资进入时公司净资产的 20%；公司或其实际控制人出现重大违规行为或重大诚信问题；公司或其实际控制人通知嘉庆投资放弃 IPO 计划，则嘉庆投资有权要求创始人股东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回购嘉庆投资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p>

2	创始人股东（孙建中、果民先、邵建利、管文联、欣映科技）	李向民	股份回购：如果公司未能在 2014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向证监会上报 IPO 申请材料；未能在 2015 年 6 月 30 日之前获得 IPO 审核通过；公司在 2012 年目标基础上的 2013 年、2014 年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低于 30%；公司累计新增亏损或资产损失等达到李向民进入时公司净资产的 20%；公司或其实际控制人出现重大违规行为或重大诚信问题；公司或其实际控制人通知李向民放弃 IPO 计划，则李向民有权要求创始人股东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回购李向民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
3	创始人股东（孙建中、果民先、邵建利、管文联、欣映科技）	物联网投资	股份回购：如果公司未能在 2014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向证监会上报 IPO 申请材料；未能在 2015 年 6 月 30 日之前获得 IPO 审核通过；公司在 2012 年目标基础上的 2013 年、2014 年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低于 30%；公司累计新增亏损或资产损失等达到物联网投资进入时公司净资产的 20%；公司或其实际控制人出现重大违规行为或重大诚信问题；公司或其实际控制人通知物联网投资放弃 IPO 计划，则物联网投资有权要求创始人股东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回购物联网投资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
4	创始人股东（孙建中、果民先、邵建利、管文联、欣映科技）	辰朴投资	股份回购：如果公司未能在 2014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向证监会上报 IPO 申请材料；未能在 2015 年 6 月 30 日之前获得 IPO 审核通过；公司在 2012 年目标基础上的 2013 年、2014 年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低于 30%；公司累计新增亏损或资产损失等达到李向民进入时公司净资产的 20%；公司或其实际控制人出现重大违规行为或重大诚信问题；公司或其实际控制人通知李向民放弃 IPO 计划，则辰朴投资有权要求创始人股东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回购辰朴投资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是经国务院批准、依据证券法设立的全国性证券交易场所，是公开市场，挂牌公司是公众公司。随着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按照市场所提供的功能可能实施的股东退出、股票融资、债券融资或并购资产重组等行为，股东（包括且不限于新进股东）可能会根据现实情况，按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规定，就股东之间以公司业绩、申报 IPO 等直接或间接涉及公司主体利益的行为作为对赌标的的增资条款重新协商并履行相关程序进行调整，以充分保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规范公司治理，建立良性和理性的投融资激励和约束机制，共同促进企业发展。

（七）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公司董事

（1）孙建中，公司董事长，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化情况”。

（2）果民先先生，1954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具有加拿大永久居留权，华北电力学院北京研究生部（现更名为：华北电力大学）电力系统自动化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工程师。1982年2月至1986年8月任电力部华中电业管理局助理工程师；1986年9月至1989年1月于华北电力学院北京研究生部学习（国家统招硕士研究生），获工学硕士学位；1989年2月至1992年12月任电力部华中电管局调度局通信科长、工程师；1993年1月至1996年5月任深圳桑达通信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市场部经理；1996年6月至1999年9月任深圳市美康移动通信有限公司总经理；1998年8月获得加拿大永久居留权；1999年10月至2003年2月旅居加拿大；2003年3月至2007年12月任深圳市耐特新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年1月至2014年3月任上海欣影电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4年4月至今任瑞诗达执行董事；2014年4月至今任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本届任期自2014年4月10日至2017年4月9日。

（3）徐伟先生，1958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工业大学无线电专业，大学专科学历。1979年9月至1983年9月任上海无线电二厂动力科技术员；1983年10月至1990年5月任上海无线电二厂计划科调度；1990年6月至1995年5月任美国多维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市场总监；1995年6月至2007年12月任上海欣影国际传播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08年1月至2014年3月任上海欣影电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4年3

月至今任欣映科技执行董事、经理；2014年4月至今任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本届任期自2014年4月10日至2017年4月9日；2014年5月至今任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4) 王晓蕾女士，1970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专业，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1992年9月至1994年1月任哈尔滨纺织外贸有限公司总经理秘书；1994年2月至1995年12月任中国建设银行黑龙江省信托投资有限公司证券营业部交易员；1996年1月至2000年6月任香港光华证券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代表处研究主管；2000年7月至2005年11月任日盛嘉富证券国际有限公司上海代表处企业融资部经理；2005年12月至2007年3月任上海盛宇企业投资有限公司资本市场部总监；2007年4月至2007年12月任上海创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2008年1月至2013年12月任上海上创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2009年6月至今担任上海创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0年11月至今担任上海睿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12年6月至今担任上海晨华电炉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12月至今担任天津东皋膜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12月至今担任上海上创新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2013年8月至2014年3月任上海欣影电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4月至今任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届任期自2014年4月10日至2017年4月9日；2014年5月至今担任上海艾欧特投资有限公司监事。

(5) 王英女士，1971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香港中文大学商学院会计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1991年7月至1998年1月任宁夏审计厅商贸处审计员；1998年2月至2002年1月任宁夏诚信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2年2月至2004年8月任邦盟汇骏（上海）国际顾问有限公司高级顾问；2004年9月至今任上海亚商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副总裁。2010年1月至今任杭州龙庆投资管有限公司顾问；2010年1月至今任浙江嘉庆投资有限公司顾问；2012年12月至今任杭州家和物联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8月至2014年3月任上海欣影电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4月至今任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届任期自2014年4月10日至2017年4月9日。

2、公司监事

(1) 李向民先生, 1973 年 11 月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北京科技大学自动化专业, 大学本科学历。1996 年 9 月至 2000 年 1 月任湛江东民现代办公设备经营部销售; 2000 年 2 月至 2003 年 5 月任中国水产湛江海洋渔业公司进出口部进口业务主管; 2003 年 6 月至 2008 年 8 月任贵阳创安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 2007 年 7 月至今任贵州和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2 年 5 月至今任贵州众源达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 年 4 月至今任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本届任期自 2014 年 4 月 10 日至 2017 年 4 月 9 日。

(2) 卢宇先生, 1965 年 1 月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西安理工大学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 大学本科学历, 电气工程师。1986 年 7 月至 1992 年 2 月任石嘴山第三塑料厂助理工程师、车间主任; 1992 年 4 月至 1998 年 7 月任云南机床厂开发部研发工程师, 期间还担任西门子云南服务中心工程部经理; 1998 年 8 月至 2001 年 5 月任上海康创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工程师、销售经理; 2001 年 7 月至 2006 年 5 月任上海义巍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06 年 12 月至今任上海辰典电气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 2012 年 9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上海欣影电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变电总工程师、在线监测事业部总经理、监事; 2014 年 4 月至今任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电总工程师、监事, 本届任期自 2014 年 4 月 10 日至 2017 年 4 月 9 日。

(3) 杨萍女士, 1972 年 11 月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沈阳航空工业学院社会科学系公共关系专业, 大专学历。1996 年 9 月至 2001 年 2 月任沈阳建新电控有限公司销售; 2001 年 3 月至 2004 年 11 月期间无业; 2004 年 12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深圳市耐特新电子有限公司采购部经理; 2008 年 1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上海欣影电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采购部经理; 2014 年 3 月至今任欣映科技监事; 2014 年 4 月任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部经理、监事, 本届任期自 2014 年 4 月 10 日至 2017 年 4 月 9 日。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1) 果民先，公司总经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 公司董事”。

(2) 徐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 公司董事”。

(3) 张卓云先生，197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同济大学计算机及应用专业，大学本科学历。1998年7月至2004年3月任复旦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市场总监；2004年4月至2006年3月任用友艾福斯系统软件公司上海办事处主任、南方区销售总监；2006年4月至2007年4月期间无业；2007年5月至2009年12月任SAP中国公用事业行业华东大区销售总监；2010年1月至2010年7月期间无业；2010年8月至2011年8月任上海欣影电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市场总监；2011年9月至2014年3月任上海欣影电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电网事业部总经理；2014年4月至今任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电网事业部总经理。

(4) 刘志斌先生，196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太原理工大学计算机专业，大学本科学历，计算机高级工程师。1987年7月至1990年2月任职于山西煤炭工业管理局信息中心；1990年3月至1998年3月任山西煤炭工业管理局通信公司工程师；1998年4月至2005年3月任山西伟达通信建设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5年4月至2007年3月任深圳市东泰尔通信网络有限公司市场总监；2007年4月至2009年5月任深圳法特立实业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09年6月至2012年12月任上海欣影电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工程总监；2012年12月至2014年3月任上海欣影电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4年4月至今任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4年6月至今任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	公司职务
1	孙建中	1,995.3273	33.2555	董事长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	公司职务
2	果民先	1,340.4347	22.3406	董事、总经理
3	徐伟	无直接持股	-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4	王晓蕾	无直接持股	-	董事
5	王英	无直接持股	-	董事
6	李向民	200.0000	3.3333	监事会主席
7	卢宇	-	-	监事、变电总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
8	杨萍	无直接持股	-	监事、采购部经理
9	张卓云	无直接持股	-	电网事业部总经理
10	刘志斌	-	-	总经理助理、 <u>财务总监</u>
11	顾金昌	-	-	输电总工程师、研发中心主任、核心技术人员
12	胡益忠	-	-	研发中心技术总监、核心技术人员
13	王春来	-	-	研发中心技术总监、核心技术人员
14	吴中杰	-	-	研发中心硬件部副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合计		3,535.762	58.9294	--

五、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4年1月31日 /2014年1月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度	2012年12月31日 /2012年度
营业收入(元)	8,807,886.27	48,642,938.83	33,632,684.74
净利润(元)	2,365,606.22	5,841,199.71	449,522.6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65,606.22	5,841,199.71	449,522.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365,606.22	5,373,665.51	217,815.3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365,606.22	5,373,665.51	217,815.30
综合毛利率	65.08%	59.08%	66.37%
净资产收益率	3.73%	9.84%	1.03%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3.73%	9.05%	0.5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56	1.83	1.72
存货周转率(次)	3.03	1.44	0.97
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0	0.01
稀释后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0	0.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857,750.41	17,191,350.58	-12,542,950.0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0	0.29	-0.21
总资产(元)	89,285,874.34	89,011,883.53	79,108,534.33
股东权益合计(元)	64,664,852.30	62,299,246.08	56,458,046.3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元)	64,664,852.30	62,299,246.08	56,458,046.37
每股净资产(元/股)	1.08	1.04	0.9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08	1.04	0.94
资产负债率	27.58%	30.01%	28.63%
流动比率	2.25	2.07	2.44
速动比率	1.81	1.56	1.82

注:

1、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填列。

2、除特别说明,以下表格中金额数据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3、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2014年为年化处理后的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2014年为年化处理后的周转率);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元/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六、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开国
地址: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联系电话:	021-23219826
联系传真:	021-63411061
项目负责人:	张瑜彬
项目小组成员:	王一、房青、熊雄、顾萧、黄帆

(二) 律师

名称: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王丽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12 层
联系电话:	010-52682888

联系传真:	010-52682999
项目负责人:	王琤
签字律师:	王琤、赵珞

(三) 会计师

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孙勇
地址:	上海市中山南路 100 号 5 楼
联系电话:	021-63525500
联系传真:	021-63525566
项目负责人:	朱家骏
签字会计师:	楼光华、温如春

(四) 评估师

名称:	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	马丽华
地址:	上海市东体育会路 816 号 C 楼
联系电话:	021-31273006
联系传真:	021-31273013
项目负责人:	戴冠群
签字评估师:	戴冠群、张小娟

(五) 股票登记机构

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 申请挂牌证券交易场所

申请挂牌证券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第二章 公司业务和技术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一）主营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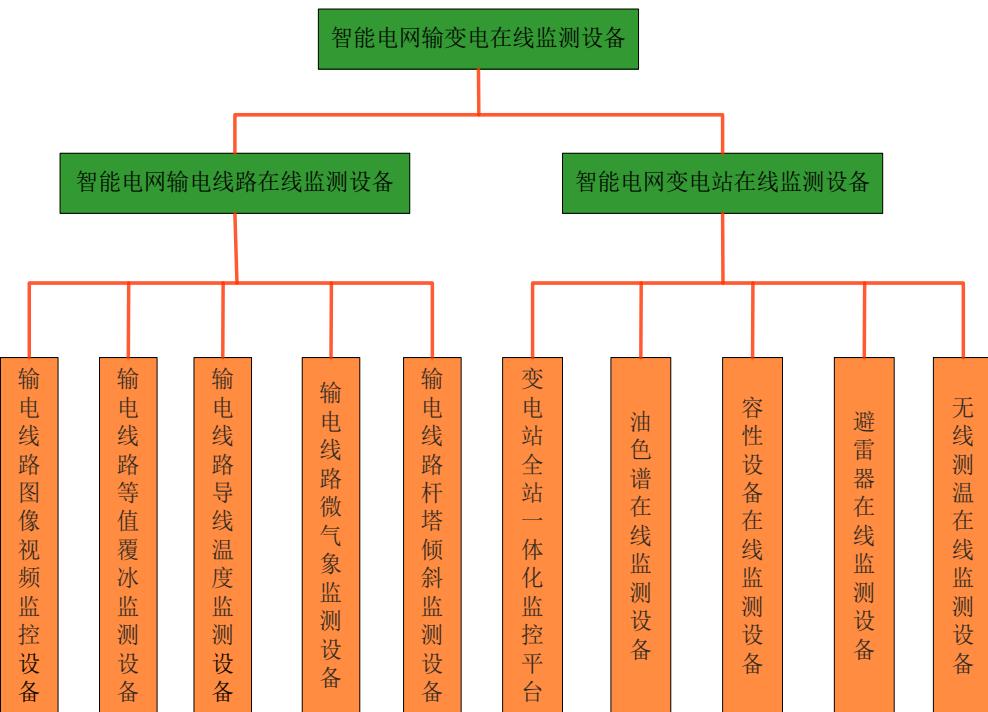
公司成立于 2008 年，主要从事国家智能电网输变电在线监测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过重大变化。

（二）主要产品及服务

自成立以来，公司便专注于智能电网输变电在线监测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通过多年技术积累，成功开发出多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在同类产品中具有代表性应用技术的专项技术，且成功应用于公司生产的各类输变电在线监测产品。目前，公司引进了国外先进的全套配电自动化终端装置生产技术，将积极拓展配电自动化产品市场。

公司的智能电网输变电在线监测系列产品广泛应用于上海、浙江、河南、宁夏、辽宁、贵州、云南、广西、广东等地，主要客户群体为国内各电网公司，包括：南方电网各省电力公司和国家电网下属的华东电网、华中电网、西北电网、东北电网等 21 个省（市）电网公司以及所辖的数十个区（县）级电力公司。其中部分产品通过代理商远销印度、厄瓜多尔等海外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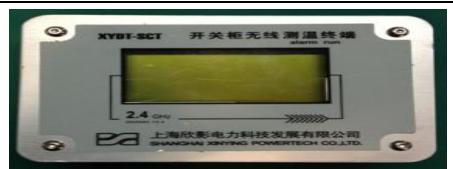
1、智能电网输变电在线监测设备



公司生产的智能电网输变电在线监测产品分为智能电网输电线路在线监测和智能电网变电站在线监测两大类，具体产品及用途如下：

产品名称	图 片	主要用途及产品特点
输电线路 图像视频 监控设备		输电线路图像视频监控系统采用高清工业摄像机，经过 DSP 数字信号处理芯片压缩为标准的 JPEG/H.264 信号，通过通信网络传输到监测中心。 可对导线、杆塔本体、金具、绝缘子、通道施工、树木长高、跨越公路、跨越江河、违章建筑、外力破坏等进行监控，也可对导线舞动、覆冰等进行监测，亦可通过在铁塔上安装红外、微波感应、振动等传感器，实现对铁塔的防盗和非正常攀爬预警，并且在现场及中心预警的同时启动视频系统和远程警示喊话。
输电线路 等值覆冰 监测设备		输电线路等值覆冰监测系统通过在铁塔绝缘子串与横担之间安装拉力传感器、角度传感器，通过监测绝缘子串拉力、风偏，并结合现场风速、风向及温度、湿度等气象状况分析计算覆冰厚度，预测覆冰发展趋势，为电网公司启动冰灾预警和除冰措施提供参考依据。
输电线路 导线温度 监测设备		输电线路导线温度监测系统通过对输电线路导线及相关接点进行温度监测，同时对各种气象参数进行监测，提高导线允许最高温度，并在允许最高温度范围内控制运行温度，可以提高线路的正常输送容量，帮助运行部门实现动态控制线路负荷，从而为线路增容、直流融冰等状态下的线路运行提供技术支持。

输电线路 微气象监 测设备		输电线路微气象监测系统，满足测量数字化、输出标准化、通信网络化特征，具备自检、自恢复功能，对架空输电线路的微气象进行在线监测的一种监测装置，监测的气象参数主要包括风速、风向、气温、湿度、气压、雨量和光辐射等。
输电线路 杆塔倾斜 监测设备		输电线路杆塔倾斜监测系统通过在杆塔的 2/3 及顶部安装二维角度传感器，对杆塔的顺线及垂线两个方向进行角度监测，通过相应算法，实现杆塔倾斜的早期预警。
智能变电 站全站一 体化监控 平台		智能输变电设备监控平台系公司针对建设智能化变电站专门研制的一套综合在线监测系统。系统整合变电站内部所有监测单元，定义标准的数据端口，统一进行标准数据建模与数据展示，在同一平台下完成变电站内部运行设备的在线监测，对设备的运行状态进行诊断与评估，并对相关工作单元进行必要控制，最终实现对变电站的智能化监控效果。
油色谱在 线监测设 备		<p>油色谱在线监测装置主要是用作检测油浸式电力设备油中的微量故障气体，对捕捉到的微量气体信号进行分析，可早期预报设备故障隐患，避免突发事故、提高电力运行安全可靠性。</p> <p>公司生产的油色谱作为变电站在线监测系统中主要推广产品，具备以下特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采用全机械活塞式真空制样方式，工作过程短，稳定性及可靠性高，完全脱气，真实反映油中气体状态。 ➢ 国内首次采用了防止色谱柱及传感器毒化装置，低温杂质萃取部件，保证色谱柱及传感器长期使用下性能不退化。 ➢ 无需色谱柱老化及基线的吹扫，使装置的载气使用量极低，大大减少整套设备现场维护。
容性设备 在线监测 设备		容性设备绝缘在线监测系统通过高精度零磁通电流传感器监测变电站内电容型设备的末屏泄漏电流的幅度和相位与交流电源的相位差，再通过电压传感器测出变电站内电容型设备电压的幅度和相位与交流电源的相位差，通过这两个信号幅度及相位差可计算出电容型设备电容量，以及该电容型设备的泄露电流和系统电压的相位差，从而得出该设备的介质损失角，分析评估容性设备的运行状况。

避雷器在线监测设备		避雷器在线监测系统通过利用基波法（采用数字谐波分析技术从总泄露电流中分离出阻性电流的基波值）测量避雷器的泄露电流和阻性分量电流，从而实现动态监测避雷器的工作状况。
无线测温在线监测设备	 无线温度数据传输基站  无线温度监测终端	无线温度监测装置使用 2.4GHz 数字无线频段，采用一体化、微型化封装技术和等电位安装技术，将无线温度传感器直接安装在电缆接头、电缆沟、闸刀触点、开关触点、铜排连接点、电抗器、消弧线圈、电容器外壳等处，实现温度、温升和相间温差的高可靠实时在线监测，从而实现智能变电站设备运行温度的自动管理，为智能变电站的安全运行和状态检修提供数据支持。

2、智能电网配电自动化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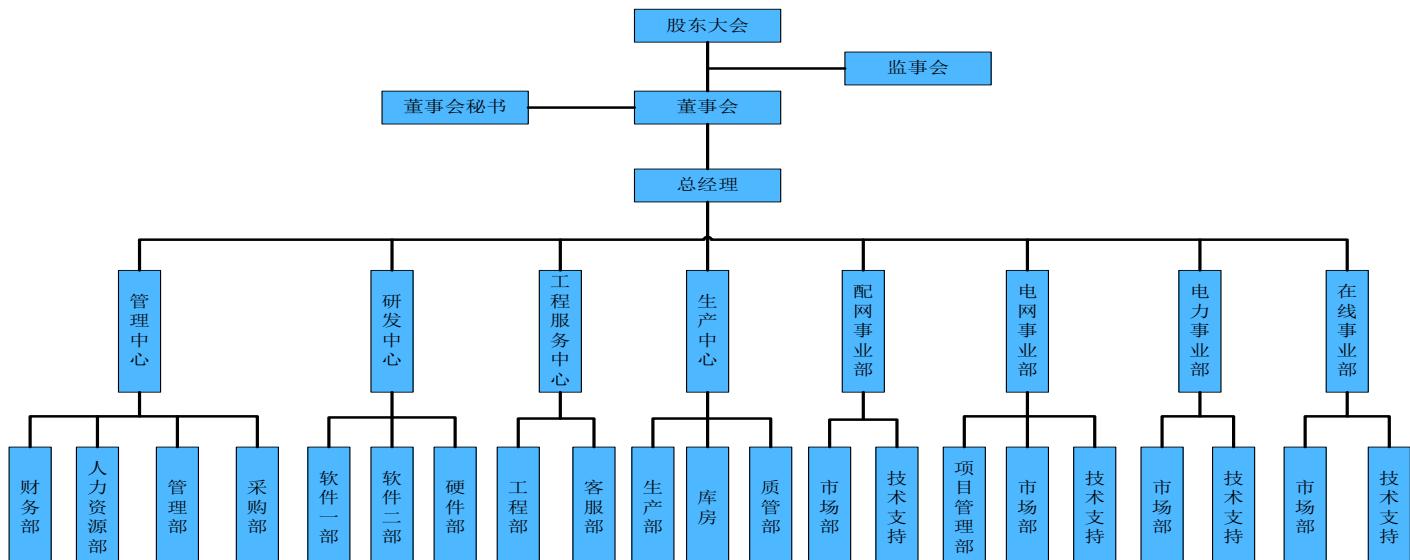
目前，公司在保持原有智能电网输变电在线监测系列产品的基础上，积极拓展配电自动化产品市场，进一步丰富公司的产品线，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2014 年 4 月公司设立控股子公司瑞诗达，作为智能电网配电自动化的生产基地，目前已形成智能电网配电自动化产品，但尚未产生销售收入。智能电网配电自动化产品的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图片	主要用途及产品特点
配电自动化嵌入式模组		基于 IEC61850 的技术构架形成的嵌入式系统，硬件由底座（主板）及扩展模块组合而成，标准总线结构，功能独立的扩展插件，采用“积木式”设计，体积小巧，各功能模块均可热插拔。可形成配电自动化 RTU/DTU/FTU/TTU 的不同产品。
配电自动化站所终端		产品安装在变电站、开闭所、户外环网柜，具备遥信、遥测、遥控及线路故障检测功能，能快速定位和隔离故障线路，恢复非故障段供电；与配电主站和其它监控单元通信，传输线路状态量、测量量、终端状态运行及故障信息。
配电自动化馈线终端		产品安装在变电站、开闭所、户外环网柜，具备遥信、遥测、遥控及线路故障检测功能，能快速定位和隔离故障线路，恢复非故障段供电；与配电主站和其它监控单元通信，传输线路状态量、测量量、终端状态运行及故障信息。

配电自动化智能控制器		配电自动化自动化控制器，是一种新型的具备瞬间快速复电特性的故障解决方案。以其就地智能化的综合处理能力，配合断路器、重合器可在极短时间内完成故障定位、故障隔离，并保障非故障区域的恢复供电。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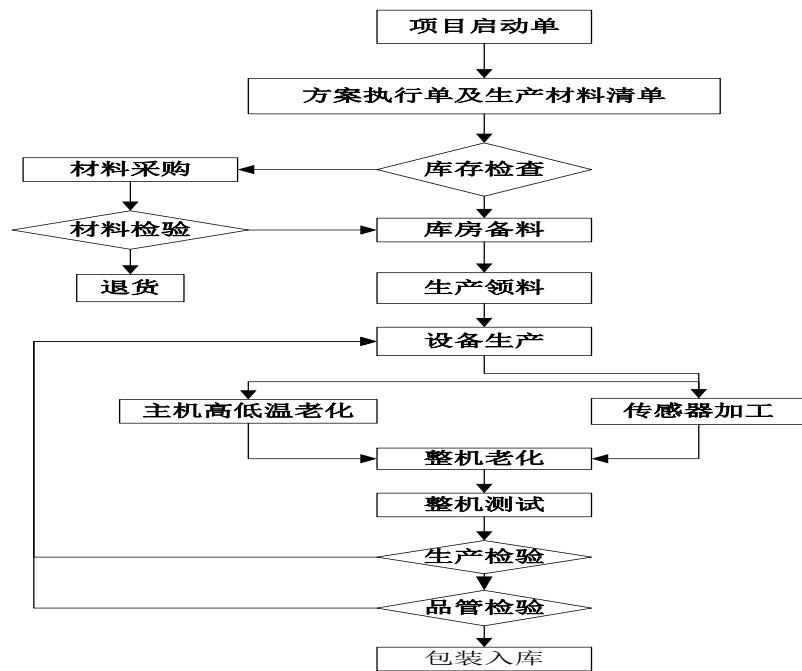
二、公司生产或服务的主要流程及方式

(一) 公司组织架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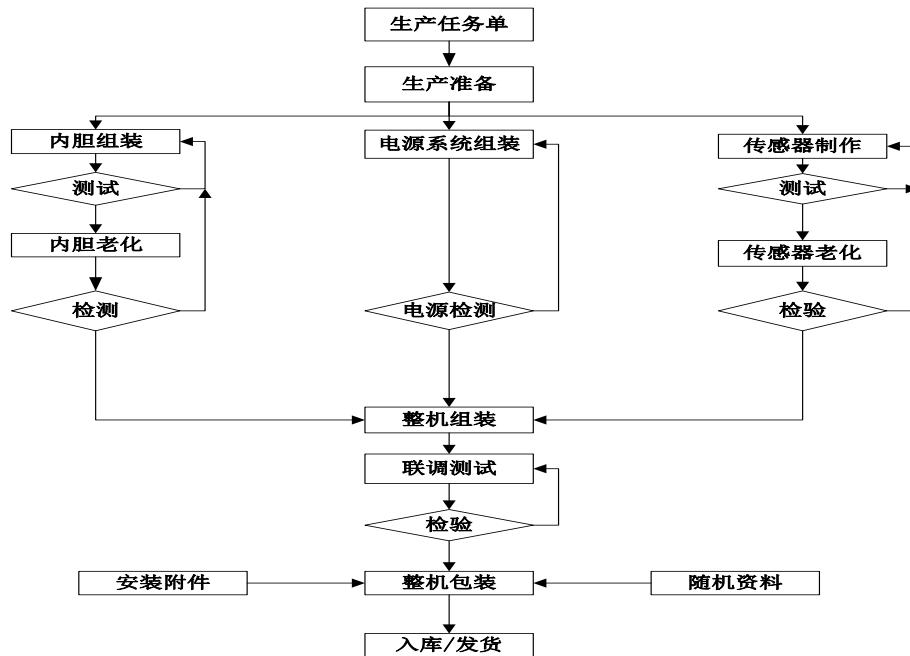
(二) 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1、业务流程图



2、主要产品的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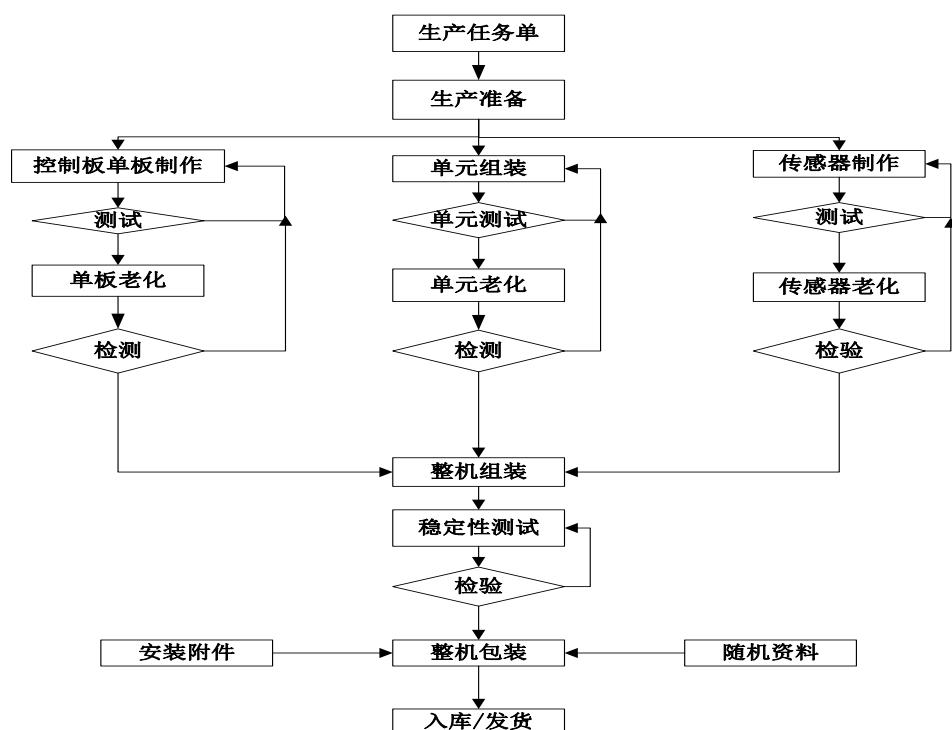
(1) 智能电网输电线路在线监测产品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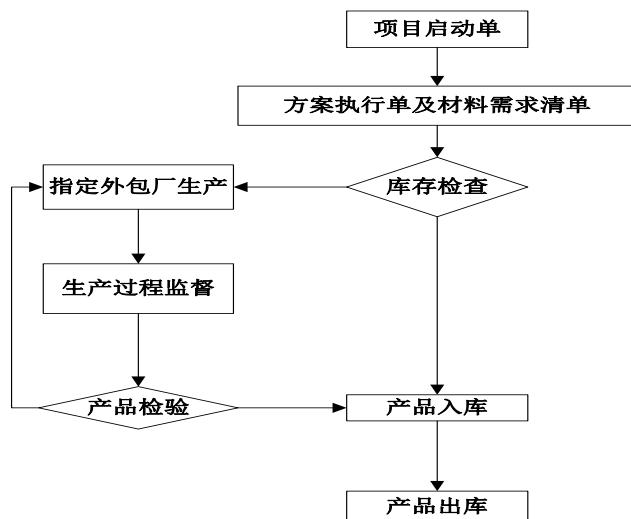
(2) 智能电网变电站在线监测产品生产流程:

此类产品除公司自主生产外,存在部分产品委托给外包厂商按照订单进行生产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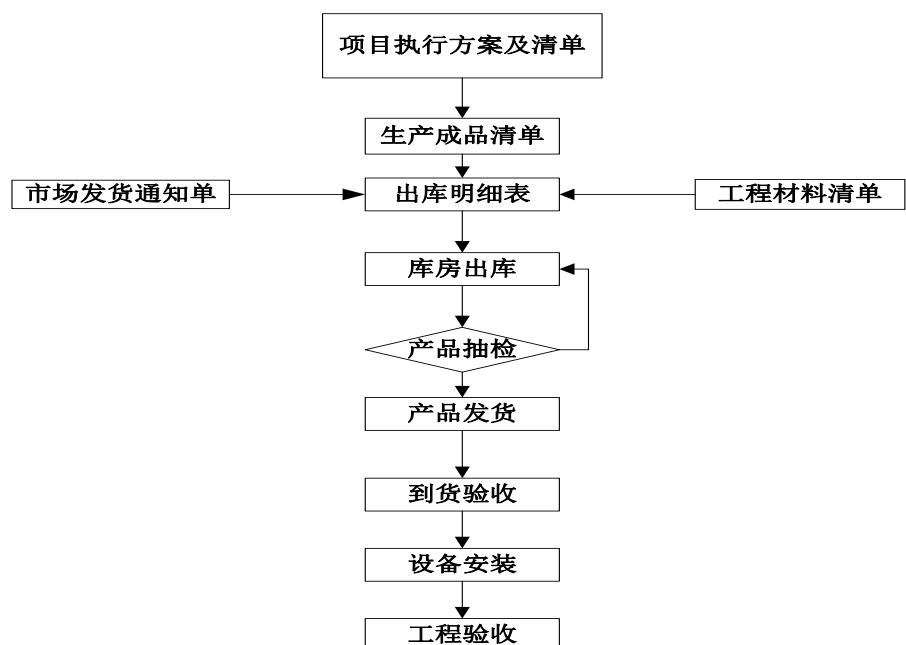
①自主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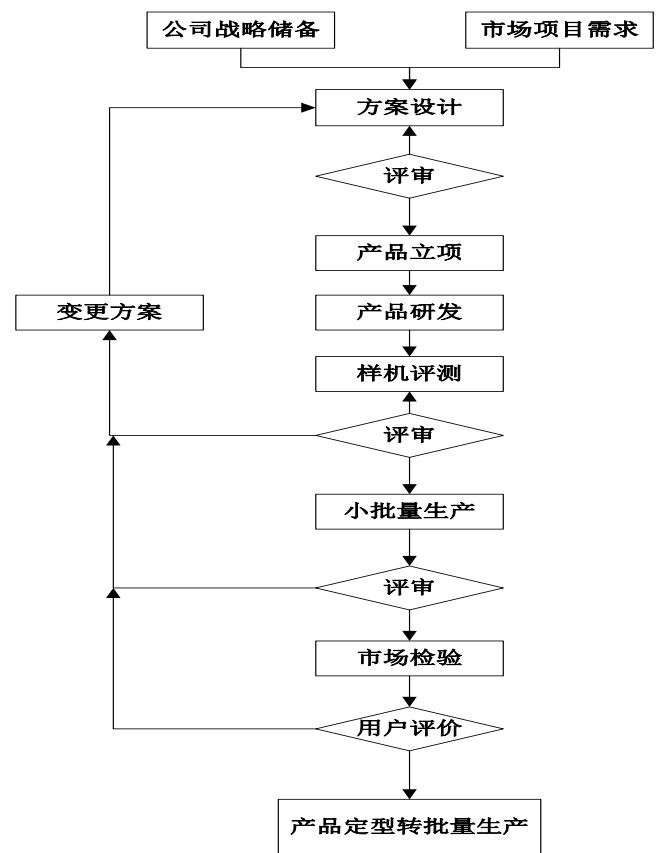
②外包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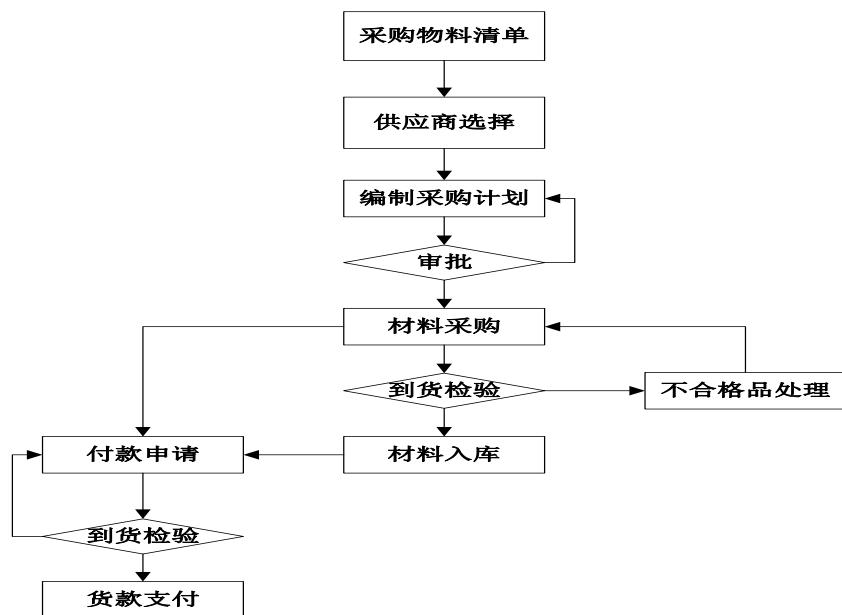
(3) 产品出库



3、项目开发流程图



4、采购流程图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主要资源要素

(一) 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的技术含量

技术名称	主要产品及服务的技术特点	成熟度	技术来源
多功能 XY-902 核心模块技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集通信与数据处理于一体，实现了业内装置最低功耗水平，提高了设备的稳定性，解决了输电线路在线监测设备对功耗的要求。 ➤ 此技术主要应用于公司生产的各类智能电网输电线路在线监测产品。 	成熟稳定	自主研发
冗余技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核心单元采用 1+1 冷备模式工作，大幅度提升了设备的可靠性，在行业中独家采用，获行业用户认可、推荐。 ➤ 此技术主要应用于公司生产的各类智能电网输电线路在线监测产品。 	成熟稳定	自主研发
全机械活塞真空脱气技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过电子监测真空气度，鉴别是否完全脱气，使变压器油中气体实现完全的油气分离，提高测试精准度。 ➤ 此技术主要应用于公司生产的油色谱在线监测产品。 	成熟稳定	受让取得
采样气体杂质处理技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解决了传感器需定期高温活化再生的问题，提高了工作效率，延长了传感器寿命，由于不消耗装置的载气，降低了设备运营维护成本。 ➤ 此技术主要应用于公司生产的油色谱在线监测产品。 	成熟稳定	受让取得
油回路技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短时间内通过油循环获取变压器中油样，将油路与气路由 3 级阀完全分开，同时回入变压器的油样，经油中气体电子监测，确保不会造成载气的回融，保证不将气体带入变压器。 ➤ 此技术主要应用于公司生产的油色谱在线监测产品。 	成熟稳定	受让取得

(二) 专利技术

1、专利技术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共拥有 2 项发明专利，19 项实用新型专利，均为原始取得，发明专利的权利保护期限为 20 年，实用新型专利和外观设计专利的权利保护期限为 10 年。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号/申请号	专利类型	名称	专利权人	有效期
1	ZL201010186632.3	发明专利	一种丙烯酸改性氟硅聚合物及其制备方法	欣影科技	2010.05.27-2030.05.26
2	ZL201010186619.8	发明专利	一种改性有机硅聚合物输电线路防覆冰涂料及其制备方法	欣影科技；上海市电力公司国家电网公司	2010.05.27-2030.05.26
3	ZL200820058783.9	实用新型	全数字化路灯防盗系统	欣影科技	2008.05.22-2018.05.21

4	ZL200820058784.3	实用新型	无线与 GSM 技术混合组建数据采集装置	欣影科技	2008.5.22-2018.05.21
5	ZL201020182058.X	实用新型	一种电力智能稽查分析装置	欣影科技	2010.04.29-2020.04.28
6	ZL20102018207.X	实用新型	一种数字无线组合电力设施防破坏预警系统	欣影科技	2010.04.29-2020.04.28
7	ZL201020201329.1	实用新型	一种输电线路无线智能视频监控装置	欣影科技; 上海市电力公司	2010.05.21-2020.05.20
8	ZL201020201346.5	实用新型	一种冗余输电线路运行工况在线监测装置	欣影科技; 上海市电力公司	2010.05.21-2020.05.20
9	ZL201120395625.4	实用新型	低功耗微环境检测传感装置	欣影科技	2011.10.17-2021.10.16
10	ZL201120395701.1	实用新型	用于输电铁塔上安装设备的固定装置	欣影科技	2011.10.17-2021.10.16
11	ZL201120392786.8	实用新型	一种基于无线传感器网络的避雷器在线监测系统	欣影科技	2011.10.16-2021.10.15
12	ZL201120398541.6	实用新型	一种防覆冰摄像机用防护罩	欣影科技	2011.10.19-2021.10.18
13	ZL201120398543.5	实用新型	一种配电网智能终端	欣影科技	2011.10.19-2021.10.18
14	ZL201220174386.4	实用新型	一种输电线路覆冰智能在线监测装置	欣影科技	2012.04.23-2022.04.22
15	ZL201220453510.0	实用新型	变电站智能巡检系统	欣影科技	2012.09.06-2022.09.05
16	ZL201220453610.3	实用新型	一种局部放电在线监测数据的自动侦测装置	欣影科技	2012.09.06-2022.09.05
17	ZL201220453874.9	实用新型	用于基站式开关柜的无线温度在线监测装置	欣影科技	2012.09.06-2022.09.05
18	ZL201220453846.7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密集输电通道的混合组网系统	欣影科技	2012.09.06-2022.09.05
19	ZL201220530220.1	实用新型	用于电路板的多功能智能检测装置	欣影科技	2012.10.16-2022.10.15
20	ZL201220659449.5	实用新型	一种基于无线传感技术的避雷器状态监测装置	河南省电力公司焦作供电公司; 欣影科技	2012.12.04-2012.12.03
21	ZL201220660815.9	实用新型	一种 SF6 气体综合在线监测装置	河南省电力公司焦作供电公司; 欣影科技	2012.12.04-2012.12.03

注：公司上述专利中存在 1 项发明专利，4 项实用新型共有的情况。

2、非专利技术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共拥有 3 项高新技术成果转化，20 项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类别	项目	编号	授予部门
1	高新技术成果转化	无线与 GSM 技术混合组建数据采集装置成果转化	200910659	上海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认定办公室
2	高新技术成果转化	数字远程电力设施综合预警管理系统 V1.0 成果转化	200910662	上海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认定办公室
3	高新技术成果转化	输电线路运行工况在线监测装置成果转化	201202159	上海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认定办公室
4	软件著作权	智能变电站综合在线监测软件	软著登字第 0488850 号	国家版权局
5	软件著作权	变压器油色谱在线监测软件	软著登字第 0488832 号	国家版权局
6	软件著作权	智能变电站避雷器在线监测软件	软著登字第 0488836 号	国家版权局
7	软件著作权	欣影 DTO 型变压器油色谱实时监测嵌入式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605316 号	国家版权局
8	软件著作权	欣影图像监测终端嵌入式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629475 号	国家版权局
9	软件著作权	欣影线路状态监测代理 CMA 系统嵌入式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629478 号	国家版权局
10	软件著作权	欣影 SF6 微水密度在线监测嵌入式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629493 号	国家版权局
11	软件著作权	欣影覆冰监测终端嵌入式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629499 号	国家版权局
12	软件著作权	欣影输电通道防外力破坏的智能视频监控系统嵌入式软件（简称：欣影视频嵌入式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629507 号	国家版权局
13	软件著作权	欣影微气象在线监测嵌入式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629511 号	国家版权局
14	软件著作权	欣影无线测温终端嵌入式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629514 号	国家版权局
15	软件著作权	欣影 CAC 变电状态接入控制器嵌入式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629575 号	国家版权局
16	软件著作权	XY-6000 智能变电站设备检测及辅助决策系统嵌入式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689578 号	国家版权局

17	软件著作权	欣影变电监测 IED 智能电子装置 嵌入式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689583 号	国家版权局
18	软件著作权	欣影导线测温嵌入式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696189 号	国家版权局
19	软件著作权	数字远程电力设施综合预警管理 系统	软著登字第 118968 号	国家版权局
20	软件著作权	输电线路灾害预警决策系统	软著登字第 118969 号	国家版权局
21	软件著作权	输电线路状态监测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380451 号	国家版权局
22	软件著作权	欣影动态增容在线监测系统嵌入 式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624826 号	国家版权局
23	软件著作权	欣影变压器 GIS 高压水泵局部放 电在线监测嵌入式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629472 号	国家版权局

公司 2012 年 8 月公司向关联方上海辰典电气工程有限公司购买的变压器在
线油色谱分析系统相关专有技术。详见本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3、注册商标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拥有 1 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注册号	商标名称/商标图形	核定服务类别	注册有效期
1	10205816	 欣影科技 XINYING POWERTECH	第 9 类	2013.10.28-2023.10.27

4、资质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内开展生产经
营所拥有的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发证机关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 书（中文）	07612Q10996R1 M	2012.8.8	2015.8.7	北京中润兴认证有 限公司
2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 书（英文）	07612Q10996R1 M			
3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F20133100034 0	2013.11.19	2016.11.18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 员会、上海市财政 局、上海市国税局、 上海市地税局

4	设备信用等级评估认定证书	2011AAA0093	2011.9.16	2014.09.15	中国设备管理协会设备信用体系管理中心
5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沪 R-2009-0122	2013.3.20	-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6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沪 DGY-2009-0471	2009.5.10	2014.05.09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7	科技经营证书	闸科 2095 号	2008.6.2	-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8	中国工信部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	19-9743-125067	2012.9.14	2015.09.14	国家工信部
9	中国工信部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	19-9743-125068	2012.9.14	2015.09.14	国家工信部
10	AAA 等级证书	沪征评字第 3111013772 号	2013.6	2014.06	上海华予信企业信用征信有限公司
11	创新基金证书	12-1326	2013.9	-	科学技术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管理中心
12	注册备案证书 XYDA-8013D 配电自动化	YD130890	2013.11.6	2017.11.05	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实验验证中心
13	注册备案证书 XY-CAC/I 监测管理单元	YD121416	2013.2.17	2017.2.16	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实验验证中心

5、获奖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获得的荣誉如下：

序号	荣誉	颁发单位/批准机关	获得时间
1	上海市闸北区第十届科技创新奖	上海市闸北区人民政府	2010 年
2	闸北区科技小巨人企业	上海市闸北区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闸北区商务委员会、上海市闸北区财政局	2012 年
3	上海市闸北区第十一届科技创新奖	上海市闸北区人民政府	2012 年
4	科技进步奖证书	华东电网有限公司	2012 年

（三）土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土地使用权和房屋所有权情况如下：

使用权/所有权人	房地产权证编号	坐落	权属性质	规划用途	土地取得方式	建筑面积(平米)	使用权期限
欣影科技	沪房地普字(2012)第001601号	上海市普陀区绥德路175弄5号二楼北间	国有建设用地土地使用权	工业用地	出让	1558.64	2001.07.19-2051.07.18
	沪房地普字(2013)第005402号	上海市普陀区绥德路175弄5号二楼南间				1558.64	

(四) 最近一期末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专有技术	7,919,280.59	1,055,904.06	6,863,376.53
电脑软件	240,407.54	16,027.17	224,380.37
合计	8,159,688.13	1,071,931.23	7,087,756.90

公司账面的专有技术是2012年8月公司向关联方上海辰典电气工程有限公司购买的变压器在线油色谱分析系统相关专有技术。详见本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账面的电脑软件主要是于2013年购入的ERP财务及项目管理软件。

(五) 公司无形资产及相关资质的变更情况

2014年4月25日，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登记，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名称变更为“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股份企业的法人营业执照。

原有限公司已存续的资格与资质证书正在进行变更，尚未全部变更完毕。公司将积极履行变更程序，将原有限公司所有资产、资质、相关证书等依法变更至股份公司名下，公司承诺所有资产、资质、相关证书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六) 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及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类别及估计使用年限、预计残值率及年折旧率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10	5.00	9.50
运输工具	5	5.00	19.00
通用设备	5	5.00	19.00

截至 2014 年 1 月 31 日，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及固定资产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类别	名称	数量	预计可使用年限	尚可使用年限	成新率	使用情况
房屋及建筑物	房屋	2	20	18.5	92.50%	良好
	装修	2	5	4	80.00%	良好
机器设备	生产及检测设备	14	10	7.6	76.00%	良好
运输工具	商务用车	5	5	3.4	68.00%	良好
通用设备	电子设备	99	5	2.96	59.20%	良好
	办公家具	29	5	1.66	33.20%	良好

（七）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 2014 年 1 月 31 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在册员工人数合计 95 名，其具体结构如下：

1、按年龄结构划分

年 龄	人 数	占 比 (%)
25 岁 (含) 以下	16	16.84
26-30 (含) 岁	35	36.84
31-40 (含) 岁	25	26.32
40-50 (含) 岁	9	9.47
51 (含) 岁以上	10	10.53
合 计	95	100.00

2、按照岗位划分

岗 位	人 数	占 比 (%)
技术研发	22	23.16
市场营销	19	20.00
工程服务	14	14.74
财务管理	3	3.16
综合管理	15	15.79
生产管理	13	13.68
后勤服务	9	9.47
合计	95	100.00

3、按教育程度划分

学 历	人 数	占 比 (%)
研究生	4	4.21

本科	44	46.32
大专	32	33.68
高中	6	6.32
中专	5	5.26
高中以下	4	4.21
合 计	95	100.00

4、核心技术人员及持股情况

公司有核心技术人员 5 名，分别为卢宇、顾金昌、胡益忠、王春来和吴中杰。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持有公司股权的情况。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简历情况如下：

(1) 卢宇先生，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公司监事”。

(2) 顾金昌先生，1963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电磁场与微波技术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研究员。1987 年 2 月至 2004 年 2 月任中国航天科技集团第八研究院研究室主任、副主任设计师、研究员，2002 年 3 月至 10 月期间作为国家高级访问学者留学莫斯科航空学院；2004 年 3 月至 2006 年 10 月任上海晨讯科技集团公司希姆通公司通信模块总工程师、部门经理；2006 年 11 月至 2012 年 2 月先后任上海展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深圳高斯贝尔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上海澳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主管研发和运营。2012 年 3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上海欣影电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输电总工程师、研发中心主任；2014 年 4 月至今任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输电总工程师、研发中心主任；2014 年 4 月至今任上海瑞诗达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总监。

(3) 胡益忠先生，1977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昌航空工业学院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大学本科学历。2002 年 12 月至 2009 年 3 月任深圳斯凯达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产品经理；2009 年 4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上海欣影电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4 年 4 月至今任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总监。

(4) 王春来先生, 1974 年 11 月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北京理工大学, 大学本科学历。1997 年 7 月至 1998 年 10 月任北京大唐电信研发工程师; 1998 年 11 月至 2000 年 2 月任邮电十所研发工程师; 2000 年 3 月至 2008 年 4 月任精伦电子(合资)研发工程师; 2008 年 5 月至 2013 年 5 月任西安金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技术总监; 2013 年 6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上海欣影电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技术总监; 2014 年 4 月至今任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总监。

(5) 吴中杰先生, 1973 年 3 月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西安交通大学, 大学本科学历, 电气工程师。1995 年 7 月至 1997 年 7 月任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电气技术员; 1997 年 8 月至 2001 年 3 月任广州星象娱乐机械有限公司硬件工程师; 2001 年 4 月至 2008 年 8 月任上海欣泰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研发项目经理; 2008 年 9 月至 2012 年 8 月任上海欣民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嵌入式平台部经理; 2012 年 9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上海欣影电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研发中心硬件部副经理; 2014 年 4 月至今任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硬件部副经理。

上述人员从原任职单位离职到公司时与原任职单位关于保密、竞业限制的约定和履约情况如下:

姓名	现担任职务	入职时间	原公司名称	是否在原公司签订保密、竞业限制约定	与原公司保密、竞业限制履行情况
卢宇	变电总工程师	2012.9	上海辰典电气工程有限公司	否	无
顾金昌	输电总工程师、研发中心主任	2012.3	上海澳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否	无
胡益忠	研发中心技术总监	2009.4	深圳斯凯达控制有限公司	否	无
王春来	研发中心技术总监	2013.6	西安金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否	无
吴中杰	研发中心硬件部副经理	2012.8	上海可鲁电气有限公司	否	无

四、公司主要产品的产能及销售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销售收入情况

时间	产品	收入(元)	占当期销售收入比例(%)
----	----	-------	--------------

2012 年	智能电网输电线路在线监测设备	29,381,840.77	88.64%
	智能电网变电站在线监测设备	3,764,891.72	11.36%
	合 计	33,146,732.49	100.00%
2013 年	智能电网输电线路在线监测设备	18,730,215.29	38.57%
	智能电网变电站在线监测设备	29,837,424.39	61.44%
	合 计	48,567,639.68	100.00%
2014 年 1 月	智能电网输电线路在线监测设备	4,427,350.97	50.27
	智能电网变电站在线监测设备	4,380,535.30	49.73
	合 计	8,807,886.27	100.00%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产销量情况

时间	产品 (个/件/套)		产量 (个/件/套)	销量 (个/件/套)	产销率 (%)	金 额 (元)
2012 年	智能电网输电线路在线监测设备		1,000	724	72.40	29,381,840.57
	智能电网变电站在线监测设备	自主生产	1	1	100.00	106,837.61
		外包	8,668	3,012	34.75	3,658,054.11
2013 年	智能电网输电线路在线监测设备		863	810	93.86	18,730,215.29
	智能电网变电站在线监测设备	自主生产	288	215	74.65	11,479,948.82
		外包	4,009	6,196	154.55	18,357,475.41
2014 年 1 月	智能电网输电线路在线监测设备		20	104	520.00	4,427,350.97
	智能电网变电站在线监测设备	自主生产	14	15	107.14	615,384.63
		外包	204	331	162.25	3,765,150.68

注：智能电网变电站在线监测设备中外包生产产品主要为避雷器在线监测装置、无线温度在线监测仪、局放检测仪等单体价值不高的产品。

(三)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当期销售总额分别为 81.76%、34.63% 和 100.00%，明细如下：

日期	客 户	销售额(元)	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
2012 年	浙江省电力公司	11,667,010.56	34.69
	广东电网公司广州供电局	7,571,880.00	22.51
	河南省电力试验研究院	3,661,880.00	10.89
	贵州电网公司	2,905,128.21	8.64
	上海市电网建设公司	1,692,307.69	5.03
	合 计	27,498,206.46	-
	当期销售收入总额	33,632,684.54	81.76

2013 年	浙江省电力公司	4,935,555.60	10.15
	上海市电力公司	4,117,522.62	8.46
	贵州电网公司六盘水供电局	3,191,452.99	6.56
	贵州电网公司兴义供电局	2,332,478.72	4.80
	浙江湖州电力局	2,267,692.32	4.66
	合 计	16,844,702.25	-
	当期销售收入总额	48,642,938.83	34.63
2014 年 1 月	宁夏电力公司物资供应公司	4,375,213.68	49.67
	河南省电力公司	2,461,539.00	27.95
	贵州电网公司输电运行检修分公司	1,280,341.88	14.54
	广东电网公司佛山供电局	685,470.09	7.78
	-	-	-
	合 计	8,807,886.27	-
	当期销售收入总额	8,807,886.27	100.00

公司目前的业务主要面向全国 35 个省级电力公司，项目的获取方式主要是通过公开招标的形式进行集中采购。产品价格策略取决于两个方面：首先取决于公司产品的成本构成，同时在价格策略也会综合考虑竞争对手的出价情况。由于国家电网公司下属各个省级公司的价格评分办法采用的是三次平均价，南方电网公司下属的各个省级公司价格评分办法采用的是二次加权平均法。因此为了保证公司投标报价得分比较理想，就必须分析竞争对手和市场的整体价格。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00%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公司与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重大依赖关系。

（四）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分别为 41.29%、30.04% 和 72.57%，明细如下：

日期	供应商	采购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2012 年	上海精鼎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5,293,725.00	19.94
	浙江维思无线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3,281,939.50	12.36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63,400.00	3.63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769,316.00	2.90
	江门市誉阳科技有限公司	653,760.00	2.46
	合 计	10,962,140.50	41.29
	当期采购总额	26,550,517.07	-

2013 年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1,960,250.00	10.65
	上海衡东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1,054,700.00	5.73
	武汉烽火富华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1,023,000.00	5.56
	杭州美卓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887,000.00	4.82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4,050.00	3.28
	合 计	5,529,000.00	30.04
	当期采购总额	18,403,067.69	-
2014 年 1 月	武汉华工先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91,059.00	29.21
	杭州美卓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199,000.00	19.97
	上海思盛电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192,000.00	19.27
	上海灵步电子有限公司	25,500.00	2.56
	江阴市科汛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15,500.00	1.56
	合 计	723,059.00	72.57
	当期采购总额	996,392.46	-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00%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2、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外包厂商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分别为 38.50%、20.29% 和 70.01%，明细如下：

时间	供应商	采购额 (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
2012 年	上海精鼎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5,293,725.00	19.94
	浙江维思无线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3,281,939.50	12.36
	上海衡东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554,800.00	2.09
	武汉德威电力测试设备有限公司	538,000.00	2.03
	杭州美卓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554,000.00	2.09
	2012 年 OEM 合计	10,222,464.50	38.50
	2012 年全年采购额	26,550,517.07	-
2013 年	上海衡东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1,054,700.00	5.73
	武汉烽火富华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1,023,000.00	5.56
	杭州美卓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887,000.00	4.82
	山东派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28,700.00	2.87
	苏州赛通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457,000.00	2.48
	2013 年 OEM 合计	3,734,400.00	20.29
	2013 年全年采购额	18,403,067.69	-
2014 年 1 月	武汉华工先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91,059.00	29.21
	杭州美卓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199,000.00	19.97
	上海思盛电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192,000.00	19.27
	江阴市科汛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15,500.00	1.56
	2014 年 1 月 OEM 合计	697,559.00	70.01
	2014 年 1 月采购额	996,392.46	-

公司目前合作的外包厂商包括上海精鼎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浙江维思无线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上海衡东智能工程有限公司、武汉德威电力测试设备有限公司、杭州美卓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武汉烽火富华电气有限责任公司、山东派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苏州赛通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上海思盛电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武汉华工先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市科汛电气技术有限公司、常州市盈能电气有限公司、南京灿能电力自动化有限公司、上海商歌电气有限公司等。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00%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五）报告期内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报告期内对公司业务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对公司业务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年 度	合同单位	项目内容	合同金额(元)	项目进展
2012 年	浙江省电力公司(12 份合同同一天 签订累计计算)	输电线路视频在线监 测设备、输电线路覆 冰监测设备	11,510,402.11	完成
	贵州电网公司输电运行检修分公 司	输电线路覆冰监测设 备	5,660,400.00	完成
	华东送变电工程公司	变电站辅助巡检系统	1,280,000.00	完成
	浙江省电力公司	变电在线监测设备、 避雷器在线监测设备	2,653,200.01	履行中
	浙江省电力公司(2 份合同同一天 签订累计计算)	变电站在线监测设 备、油色谱监测设备	3,167,999.92	履行中
	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2 份合同同 一天签订累计计算)	CAC 状态接入控制 器	2,990,000.24	完成
	福建和盛高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输电线路视频在线监 测设备	1,500,000.00	完成
	贵州电网公司六盘水供电局	变电站容性设备在线 监测设备	3,734,000.00	完成
	贵州电网公司兴义供电局	变电站容性设备在线 监测设备	2,729,000.00	完成
2013 年	浙江省电力公司	变电站在线监测设 备、油色谱监测设备	1,419,999.98	履行中
	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	输电线路在线监测设 备、电缆隧道在线监 测设备	4,817,501.47	完成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	输电线路在线监测设 备、输电线路覆冰监 测设备	2,057,999.91	履行中
	国网宁夏电力公司物资公司	变电站在线监测设备	1,965,000.00	完成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变电站在线监测设备、油色谱监测设备	1,526,400.02	履行中
	宁夏电力公司物资供应公司（2份合同同一天签订累计计算）	变电站在线监测设备	3,154,000.00	完成
	河南省电力公司（7份合同同一天签订累计计算）	输电线路视频在线监测设备	2,880,000.63	完成
	贵州电网公司输电运行检修分公司	输电线路移动式在线监测设备	1,498,000.00	完成
2014年	国网物资有限公司（4份合同同一天签订累计计算）	输电线路视频在线监测设备、输电线路覆冰监测设备	3,424,500.18	履行中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	输电线路覆冰监测设备	2,040,000.00	履行中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物资分公司	输电线路在线监测设备、输电线路视频在线监测设备	2,479,999.86	履行中

2、报告期内对公司业务有重大影响的采购合同及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对公司业务有重大影响的采购合同及执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年 度	合同单位	项目内容	合同金额(元)	项目进展
2012年	上海精鼎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变电站容性设备在线监测设备	2,810,750.00	完成
	上海精鼎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IED、避雷器在线监测设备、在线监测汇控柜	1,284,000.00	完成
	上海精鼎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青草沙 110KV 变电站智能辅助系统	569,350.00	完成
2013年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电缆隧道在线监测系统设备	988,700.00	完成
	杭州美卓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IED、UHF 局方传感器、气体微水密度监测单元	631,000.00	完成
2014年	北京意科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输电线路在线监测太阳能供电系统	1,435,500.00	履行中
	上海翌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海康智能网络高清串口球机	539,000.00	履行中

3、报告期内对公司业务有重大影响的其他合同及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对公司业务有重大影响的其他合同及执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1）借款合同

借款人	贷款银行	合同编号	借款期限	金额(万元)	利率
欣影科技	兴业银行上海华山支行	212014018009	2014.6-2015.6	500	按照同期同档次国家基准利率上浮 10%

（2）上海辰典资产收购合同

合同名称	签订日期	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方
资产收购协议	2012.8.5	800.00	欣影科技、上海辰典、卢宇、徐芳、上海新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煜诚经贸有限公司
资产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II	2013.10.15	-	欣影科技、上海辰典、卢宇
资产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2014.5.27	-	欣影科技、上海辰典、卢宇、徐芳、上海新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煜诚经贸有限公司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在掌握核心技术和自主知识产权的基础上，根据行业、企业技术标准生产符合客户要求的智能电网输变电在线监测系列产品，同时公司还为电力运行维护单位提供设备及售后服务。

(一) 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部根据生产部门提供的市场需求进行库存排查，并更新月度采购计划。按《供应商管理程序》对供应商的供货、资信、履约、价格及服务能力进行综合评估后，由采购员进行采购。目前公司已形成包括采购合同签订、收货、检验、付款、入库等环节较为完善的采购体系。

(二) 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以 MTO（按订单生产）模式为主，即通过投标或竞争性谈判的方式获得订单，由技术部门针对产品技术规范进行研究，逐条响应并确定技术方案；由生产部根据客户的不同需要及技术规范要求，安排生产及交付。

(三) 销售模式

公司生产的智能电网输变电在线监测系列产品，主要面向国家电网、南方电网下属省、地、市电网电力公司、发电集团及变压器厂家通过竞投标及合格供应商方式进行销售。

(四) 质量控制

公司于 2009 年通过 ISO9001 产品管理体系认证。公司各部门及人员均严格按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执行各项质量管理工作，并持续改进质量管理体系的有效性。

(五) 外包模式

公司外包生产的产品包括避雷器在线监测装置、无线温度在线监测仪、局放

检测仪等，通过搭载公司自主生产的油色谱在线监测装置、容性设备在线监测装置，IED-变电站状态数据采集设备、CAC 变电站数据采集处理设备等设备后，形成智能变电站在线监测系统。

公司对于外包生产产品的采购，具有一套完善操作流程，即协作生产商的选择、技术条件确认、商务合同的签署、供货过程的跟踪与质量保证。

公司对外协产品的质量控制措施：① 要求外协厂家要具备 ISO9000 管理体系资质；② 外包产品满足国家的相关标准要求；③ 外包产品满足本公司产品出厂相关标准；④ 外包产品满足我方招标技术规范要求。⑤ 将外包商产品送到具有相关国家资质的质量检测单位检测其产品的各项性能，达标者才归为合格外包方。⑥ 公司专门设立了项目管理部，专职负责对外协厂家及相关产品的统筹管理，同时公司电网事业部负责监督项目管理部的工作落实与执行情况，通过以上双重质量管理机制保障了公司外包产品的质量和供货的有效性。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的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中的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C38，细分行业为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的规定，公司所处行业为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中的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 C392。

（一）行业概况

1、行业监管体制

我国的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涉及国计民生，其主要行政管理部门为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

国家发改委负责制定电力行业规划、行业法规和经济技术政策。国家能源局负责拟订火电、核电和电网有关发展规划、计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电力体制改革有关工作，组织核电厂的核事故应急管理工作。

公司是软件企业，主管部门还包括国家工信部。国家工信部的主要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监测工业行业日常运行；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管理通信业，指导推进信息化建设；协调维护国家信

息安全等。

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公司制定了若干产品、技术和使用方面的企业标准和企业规范。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负责电力行业规范和标准制定。

2、行业主要政策法规

（1）行业法律法规

公司所处行业的主要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主要法规为《电力供应与使用条例》。

（2）行业政策

序号	时间	颁布机构	产业政策相关文件	与公司行业相关的内容及影响分析
1	2009.5.21	国家电网	智能电网计划	国家电网公司正在全面建设以特高压电网为骨干网架、各级电网协调发展的坚强电网为基础，以信息化、数字化、自动化、互动化为特征的自主创新、国际领先的坚强智能电网
2	2010.3.5	国务院	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政府工作报告	温家宝总理在报告中提出：大力开发低碳技术，推广高效节能技术，积极发展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加强智能电网建设
3	2010.12.8	国家电网	关于印发2011年智能电网项目建设意见的通知	确定从2011年开始将电力设施在线监控系统进入全面推广阶段
4	2012.3.27	国家科技部	智能电网重大科技产业化工程“十二五”专项规划	输变电高压设备智能监测与诊断技术，区域内多站的分层分布式状态监测、采集和一体化数据集成、存储、分析应用系统。高压设备基于RFID、GPS及状态传感器的一体化识别、定位、跟踪和监控的智能监测模型，输变电设备智能测量体系下的全景状态信息模型
5	2013.2.16	国家发改委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	500千伏及以上交、直流输变电；继电保护技术、电网运行安全监控信息技术开发与应用；大型电站及大电网变电站集约化设计和自动化技术开发与应用；输变电节能、环保技术推广应用；降低输、变、配电损耗技术开发与应用；分布式供电及并网技术推广应用

（二）行业概况

1、我国智能电网行业发展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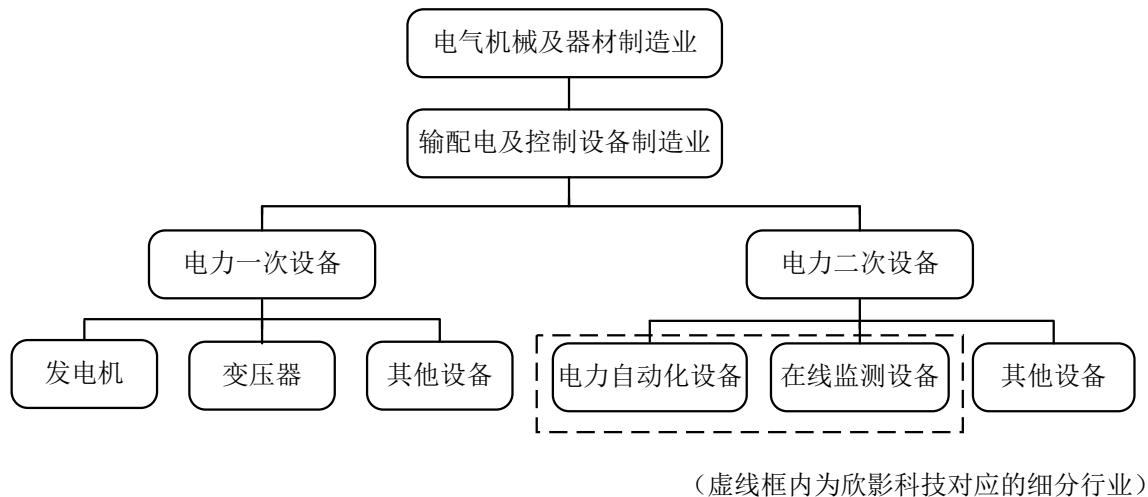
智能电网是一个完整的信息架构和基础设施体系，实现对电力客户、电力资产、电力运营的持续监测，利用“随需应变”的信息提高电网公司的管理水平、工作效率、电网运营的可靠性以及服务水平。近年来随着我国电力工业的快速发展，跨区跨省电网建设的快速推进，电网网架结构得到加强和完善。2009年1月，我国自主研发、设计和建设的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1,000千伏晋东南—南阳—荆门特高压交流试验示范工程正式投运，标志着我国在远距离、大容量、低损耗的特高压核心输电技术和设备国产化上取得重大突破。

2009年5月，国家电网公司正式发布“建设坚强智能电网”的研究报告，路线规划如下：2009-2010 年进行规划试点阶段，主要是制定发展规划、技术和管理标准，进行技术和设备研发，及各环节试点工作；2011-2015 年开始全面建设阶段，加快特高压电网和城乡配电网建设，初步形成智能电网运行控制和互动服务体系，关键技术和装备实现重大突破和广泛应用；2016 年至2020 年为引领提升阶段，全面建成统一的“坚强智能电网”，技术和装备全面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根据《国家电网公司“十二五”电网智能化规划》， “十二五”期间，将投资 2,861 亿元用于电网智能化建设，涉及发电、输电、变电、配电、用电和调度六个环节以及通信信息系统的建设。相比“十一五”示范阶段的年均投资，进入全面建设后同比增长 294.00%。预计 “十二五”期间，包括自动化和继保系统在内的二次设备总需求的年复合增长率或将超过 15.00%。

2、输变电在线监测设备行业介绍

电能从发电厂到最终用户，通常涉及发电、输电、变电、配电、供电和调度六大环节，而这些环节组合在一起构成电力系统。电力系统中所使用的设备按照功能具体可划分为一次设备和二次设备两大类。一次设备是指在电网中直接承担电力输送及电压转换的输电设备，主要涵盖：发电机、变压器、输电线路、母线、互感器等；二次设备是为了保证输变配电一次设备正常运转及电网监控调度的各种保护、监测及自动控制设备，具体包括：继电保护装置、自动化控制系统、监测装置及通信系统等。



“十一五”及“十二五”期间，我国电力工业持续快速发展，截至 2011 年底，我国发电量和电网规模已居世界第一位，全国发电装机总容量达 10.60 亿千瓦，年发电量达 4.72 万亿千瓦时¹。随着大容量、超高压、交直流混合、长距离输电工程的投入运行，电力系统的复杂性明显增加，输电、变电、配电及用电设备的在线监测需求空间广阔。

3、配电自动化行业发展概况

由于多年来配网建设和改造资金不足，以及城市快速扩张，造成配网网架结构相对薄弱，供电能力不强，配电自动化水平整体偏低，配网接纳分布式电源的能力不足。目前配电自动化建设在大多数城市仅仅局限于试点，覆盖率仅为试点城市的 20.00% 至 25.00%，整体配电自动化的覆盖率约在 10.00% 左右。

2013 年 7 月，国务院常务会议把“加强城市配电网建设，推进电网智能化”列为未来工作重点之一，配网建设上升到国家战略层面。2013 年 8 月，国家电网公司总经理助理陈峰表示，电网企业正在加快完善分布式能源入网的电网建设，尤其 10Kv 及以下配电网的建设。同时国网公司正在开展 2013-2020 年配电网滚动规划工作，配电规划将延伸到县级电网，正在编制的配网专项规划计划到 2015 年前仅配网自动化投资就达 400 亿，五年配网总投资将超 6,000 亿。

随着终端电气化水平的提升和分布式能源的快速发展，电力结构正在发生变化，用电峰谷差进一步扩大，配电自动化建设对提高电网稳定性有很大作用，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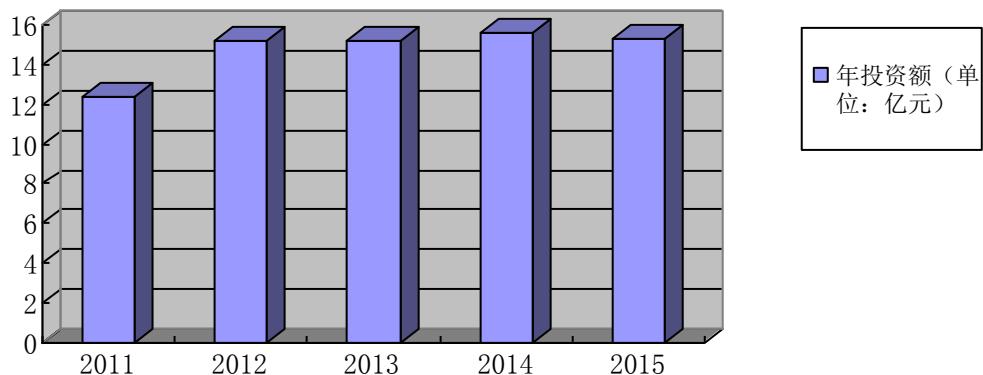
¹数据来源：《电力年度监管报告（2011）》

来发展空间巨大。

（三）公司所处行业市场容量分析

1、输变电在线监测市场容量

国家电网公司对外表示，“十二五”期间国家将新建超过 5,100 座智能变电站，改造 1,000 座变电站。按照以上规划，国家电网智能变电站投资估算 7,500.00 亿元。根据《国家电网公司“十二五”智能化规划》，“十二五”期间，输变电设备状态监测系统总投资估算为 73.6 亿元，逐年的投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2、配电自动化市场容量

按照国家电网公司规划，2014 年计划投资 1,580 亿元建设智能配网，预计配电自动化投资将超过 200 亿元²。

（四）促进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智能电网电力设备受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十二五”规划中，智能电网是战略性新兴产业，为了促进智能电网发展，国家最近几年先后出台了《智能电网重大科技产业化工程“十二五”专项规划》、《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家科技支撑计划“十一五”发展纲要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 年）》等政策，大力扶持智能电网的发展。

近年来，我国电网建设投资规模的不断加大，电网的局部架构随之发生调整。

²数据来源：《国家电网配网自动化中标点评》，全国配电技术协作网 <http://www.eptc.org.cn>

2008 年华中、华东、南方大部分地区雪灾、2010 年 5 月广东粤北、粤东、珠三角地区的暴雨等自然灾害，造成了很多省市的倒塔、断线事故，导致了电网的大面积停电、限电，智能电网的升级上升到了国家战略层面。

2、电力系统在线监测设备行业市场前景广阔

“十一五”及“十二五”期间，我国电力工业持续快速发展，目前，我国电网规模已跃居世界第一位、发电装机容量继续位列世界第二，随着大容量、超高压、交直流混合、长距离输电工程的投入运行，电力系统的复杂性明显增加，对输电、变电、配电及用电设备的在线监测需求空间广阔。

3、电力系统在线监测设备行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

基于在线监测在全球范围都处于研发与应用结合的初级阶段，所以国内外的水平差距不大。随着国内在线监测设备在国家电网公司和南方电网公司的应用和推广，会促进具有竞争实力企业将在线监测设备推向国际市场。

4、配电自动化行业市场空间巨大

电力用户遭受的停电事故 95.00%以上是由于配电系统原因造成的。因此，提升配电网运行水平、建设智能型配电网成为未来电力系统重要的工作之一。国家电网公司要求，到“十二五”末，城市配电网供电可靠率要达到 99.93%，综合电压合格率要达到 99.30%，线损率下降到 6.00%；农网综合线损率低于 6.20%、供电可靠率高于 99.72%、综合供电电压合格率高于 97.80%。规划还要求：到“十二五”末，实现重点城市核心区用户平均故障停电时间降至 5 分钟以内；市区降至 50 分钟以内的目标。可以看出，国家电网公司对供电可靠性问题的重视程度。因此，要完成上述目标，提升配电网自动化水平，加大智能配电网建设力度才是唯一有效的办法。

（五）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及主要竞争对手

电力系统计划性较强，对设备选用标准要求比较严格，采购决策比较谨慎，

只有充分认可供应商的技术实力和运行经验，经过尝试性采购、运行后，才会进行较大规模的采购。

下游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公司对设备的安全性、稳定性要求较高，进入该行业需要经过若干年时间并通过重重环节的验证，同时电网公司对于供应商过往项目运行经验也有严格要求，形成了较高的准入门槛，市场竞争者数量有限。

公司先后参加了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国家气象仪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南方电网电力科学研究院、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广东电网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浙江省电力实验研究院、云南电力试验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电力研究院的各类输电线路状态监测装置的测试，全部测试合格。公司已经成为国家电网公司质量提升计划中所选定的 6 家纳入考核供应商之一和南方电网公司所选定的 2013 年度 4 家合格供应商之一。

目前，公司已经为 50 多家电力企业提供了产品与解决方案，其中在华东地区、南方地区和华中区域市场业绩尤为突出。

2、公司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竞争领域	竞争对手	主要产品
智能电网输 电线路 在线监测	西安金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电网输电线路在线监测设备
	浙江雷鸟智能电网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国网富达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同步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长川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电网变 电站在 线监测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油色谱、局放在线监测设备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油色谱、避雷器、局放在线监测设备
	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变电站综合在线监测设备 (全站监测)
	福建和盛高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变电站综合在线监测设备 (全站监测)
	河南中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油色谱在线监测设备
	领步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局放在线监测设备
	杭州申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油色谱在线监测设备
智能电网配 电自动化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配电自动化设备
	珠海许继电气有限公司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四方继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公司的竞争优势

(1) 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于 2009 年通过 ISO9001 产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各部门及人员均严格按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执行各项质量管理工作，并持续改进质量管理体系的有效性。同时，公司通过 5S 方法进行现场生产管理。公司产品通过了多个权威机构的测试：

① 智能电网输电线路在线监测产品

公司先后参加了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国家气象仪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南方电网电力科学研究院、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广东电网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浙江省电力实验研究院、云南电力试验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电力研究院的各类输电线路在线监测产品测试，全部测试合格。

② 智能电网变电站在线监测产品

公司智能电网变电站在线监测产品通过了国内多家权威机构测试认证，包括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国家电网公司自动化设备电磁兼容实验室、广东电网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以及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等检测机构。

③ 智能电网配电自动化产品

公司智能电网配电自动化产品通过了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的测试认证。

(2) 技术与研发优势

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设立了研发中心，2013 年公司获得“上海市科技小巨人培育企业”称号。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共拥有 2 项发明专利，19 项实用新型专利，3 项成果转化，20 项软件著作权。

公司通过积极开展与高校、研究机构的研发合作，2010 年曾与上海交通大学等单位共同组建了“国家能源智能电网（上海）研发中心——智能电网技术（输配电）联合实验室”，围绕输电和配电的信息集成、故障定位、分析诊断、电网

自愈、预警决策等主要内容开展研究和科技成果转化；2011 年与上海电力技术与发展研究中心开展长距离、全覆盖输电线路在线监测系统的电力专用通信网的研究，并成功应用于实际项目中。

（3）市场竞争优势

公司创新设计理念的输电线路在线监测装置，其核心技术在可靠性、低功耗、稳定性等方面受到用户好评。2013 年，公司先后被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公司确定为输电线路状态监测装置质量提升工作考核厂家、输电线路状态监测装置优选供货厂家。此外，公司为全国配电自动化技术工作组专家成员、全国输配电“十佳服务满意度企业”，电力行业、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公司输电线路状态监测装置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制定参与单位之一。

第三章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建立了公司治理结构，在股权转让、增加注册资本等事项上认真召开股东会并有效执行。但由于管理层对于法律法规了解不深，存在未定期召开年度股东会议、会议文件届次记录不清、会议通知和会议记录未有书面记录或未签署等不规范的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构建起适应自身发展的组织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董事会秘书能够依法规范运作和履行职责，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不断得到完善。

1、股东大会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股东大会作为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并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公司股东大会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涉及关联交易的，关联股东须实行回避表决制度。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组织召开了2次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均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召集、召开、表决，决议、会议记录规范。股东大会对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章程修订、董事和监事的选举、公司重要规章制度制定和修改、重大投资和关联交易事项、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等重大事项的决策作出了有效决议。

2、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公司制订了《董事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公司董事会负责制定财务预算和决算方案；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召集股东大

会；制订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方案；根据《公司章程》审查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直接投资等事项；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及其报酬事项，并根据总经理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报酬事项等，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组织召开了3次董事会，并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职权范围和程序对各项事务进行了讨论决策，除审议日常事项外，对公司经营方案、管理人员任命、内部机构的设置、基本制度的制定、重大投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性评估等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了有效决议；同时，对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切实发挥董事会的作用。

3、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是公司内部的专职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规范运行。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除职工代表监事一人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外，其余两名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1名。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组织召开了1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遵守了《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监事会成员列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公司监事会可以对董事会的决策程序、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在检查公司财务、审查关联交易、促进公司治理完善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4、董事会秘书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设董事会秘书，由董事长提名，经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对董事会秘书的权利、职责进行了明确规定。公司董事会秘书承担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所要求的义务，也享有相应的工作职权。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的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

事宜，为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董事会、股东大会正常行使职权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公司现任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成员、董事会秘书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按时按期参加会议并参与重大决策事项讨论与决策，促进公司的良好发展。公司成立初期设有三名董事，后又从公司战略投资者处聘请具有金融及财务专业背景的王晓蕾、王英女士担任外部董事，代表中小股东的利益从企业长远发展的角度，充分行使董事权利参与公司战略发展等重大事项的讨论、决策，促进公司治理的不断完善。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职工监事通过参与监事会会议对于公司重大事项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督促公司规范运作。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于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制度尚不熟悉，公司拟组织相关人员进行专项培训以进一步学习并严格执行公司制定的“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对外投资、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制度。

二、公司董事会对现有治理机制的讨论和评估

2014年5月6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就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建立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专项讨论和评估，并将议案提交公司2014年5月28日召开的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目前已经建立了适合公司发展规模的内部治理结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明确规定了机构之间的职责分工和相互制衡、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累积投票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以及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制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股份公司会议召开的程序、决议内容没有违反相关制度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公司三会会议的通知、召开、议事、档案保管等环节均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运作，充分保证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同时，公司通过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对相关事宜建立制衡机制，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短，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于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制度尚不熟悉，为提高公司治理和信息披露水平，需组织认真学习股份公司建立的三会议事规则及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合法合规、规范运作意识，严格规范董事、监事、管理层的职能，定期披露对公司存在重大影响的决策事项，不断完善公司对中小股东的保护制度，加强监事会的监督作用，充分保证中小股东对公司经营情况的知情权、质询权、参与权和表决权。

三、公司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因重大违法违规而被行政机关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独立性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孙建中，除控制本公司及欣影国际，参股欣影实业、上海星宝宝，间接控制欣影传播外，不存在其他对外股权投资和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况。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公司股东独立，且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独立运作、自主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专业从事国家智能电网输变电在线监测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具备完整的供、产、销和研发业务环节，配备了专职人员，拥有独立的业务流程，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报告期内，未发现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上述企业之间产生实质性的业务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二）资产独立性

公司是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公司所拥有的全部资产产权明晰。公司所拥有和使用的资产主要包括知识产权、办公设备、运输设备、生产设

备、试验装备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资产。公司拥有所有权或使用权的资产均在公司的控制和支配之下，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和其他资产的情况，全部资产均由本公司独立拥有和使用。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设立专门的人力资源部，制定了明确清晰的人事、劳动和薪资制度。公司所有员工均按照规范程序招聘录用并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和规定选举产生，不存在违规兼职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均专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领薪。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公司实行独立核算，能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开立了独立的基本结算账户，未与股东单位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共用银行账户。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纳税现象。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根据自身业务经营发展的需要，设立了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各机构和部门之间分工明确，独立运作，协调合作。公司根据相关法律，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公司的经营与办公场所与股东单位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孙建中先生，除实际控制公司 33.2555%的股份以外，所控制或参股的其他公司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任职	经营范围
欣影国际	直接持有 55.00% 股权	董事长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业务，照相材料，文教用品的销售，电子产品的销售及技术服务，会展服务，室内装饰装潢

欣影传播	通过欣影国际间接持有57.00%股权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外各类广告相关服务与商务咨询(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上海星宝宝	直接持有27.30%股权	-	网络技术的研发, 技术咨询, 文化艺术活动交流策划数字作品的制作, 集成, 数据处理服务, 商务信息咨询(除经纪), 企业形象策划, 动漫设计, 制作等研发等
欣影实业	直接持有14.00%股权	董事长	影视器材, 文教用品, 企业管理策划咨询, 商业摄影摄像, 图片制作, 利用电子显示仪信息; 传播, 建筑材料, 机械加工, 非标准设备制作, 电子器材, 通讯器材, 及网络系统, 电子类工程的设计施工(目前已停止经营)

孙建中先生通过持股或担任重要职务等方式能够对上述四家企业施加重大影响, 欣影国际、欣影实业、上海星宝宝、欣影传播作为欣影科技的关联方, 与欣影科技不存在同业竞争。未来为避免潜在同业竞争的可能性, 欣影国际、欣影实业、上海星宝宝、欣影传播于2014年5月28日分别出具声明:

“一、本公司承诺不利用欣影科技的关联方的地位损害欣影科技及欣影科技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二、截至本承诺书签署之日, 本公司、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与欣影科技同类业务的情况, 本公司、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从事与欣影科技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三、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 在作为欣影科技的关联方期间, 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从事与欣影科技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四、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 在作为欣影科技的关联方期间: (一) 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拓展业务范围, 则所拓展的业务不与欣影科技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 (二) 如欣影科技将来拓展的业务范围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 则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停止从事该等业务, 或将该等业务纳入欣影科技, 或将该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三) 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与欣影科技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商业机会, 则将该商业机会让予欣影科技。”

为了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 公司实际控制人孙建中先生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等利益冲突的承

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本人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不利用欣影科技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地位或身份损害欣影科技及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利益。

在作为欣影科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一）如果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直系亲属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拓展业务范围，则所拓展的业务不与欣影科技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二）如欣影科技将来拓展的业务范围与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直系亲属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直系亲属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停止从事该等业务，或将该等业务纳入欣影科技，或将该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三）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直系亲属或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与欣影科技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商业机会，则将该商业机会让与欣影科技。”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一）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及担保情况

1、关联方占款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大额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2、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二）公司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的相关规定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规范公司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行为，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就关联方及关联事项明确了具体的交易审批权限、审批程序、

回避表决制度等事项，从制度上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

1、《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公司章程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并建立了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

2、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方和关联交易的范围做出了界定，强调了公司在处理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时不得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的原则，对关联方回避制度、关联交易的审批决策、信息披露等事项进行了具体规定。

3、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必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该股东或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需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全票通过。《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还规定了一般对外担保的条件、担保合同及担保对象审查程序、决策批准程序、信息披露事项等。

七、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一）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和执行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目前无对外担保情况。

（二）公司重大投资决策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设立控股子公司瑞诗达作为智能电网配电自动化的生产基地，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和执行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014年4月21日，瑞诗达召开首次股东会议，决议通过由欣影科技、展虹宇投资以货币资金方式共同设立上海瑞诗达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286.00万元，其中，欣影科技认缴185.90万元、展虹宇投资认缴100.10万元；同时会议选举果民先担任其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顾金昌担任监事，聘任颜楚

招为总经理并审议通过公司章程。瑞诗达作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主要负责智能电网配电自动化产品的生产与制造。

2014年4月24日，该公司依法办理了设立登记手续并领取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闸北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4年6月16日，上海骁天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上骁审内验(2014)063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4年6月12日已收到股东以货币形式缴纳的注册资本286.00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上述的重大投资行为履行了决策程序，并得到了有效的执行。

(三) 公司委托贷款决策和执行情况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目前无委托贷款情况。

(四) 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四章之“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的相关内容。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重要情形的说明

(一)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本说明书第一章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所披露的持股情况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相互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本公司之间重要协议或承诺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除董事长孙建中、董事王晓蕾、王英、监事李向民以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并约定了保

密和竞业禁止条款。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向公司作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孙建中	董事长	欣影国际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关联方
		欣影实业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关联方
		上海星宝宝	-	关联方
		欣影传播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关联方
果民先	董事、总经理	瑞诗达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控股子公司
徐伟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欣映科技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	股东
王晓蕾	董事	上海创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上海睿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方
		上海晨华电炉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天津东皋膜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上海上创新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伙人	关联方
		上海艾欧特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方
王英	董事	上海亚商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副总裁	关联方
		杭州家和物联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李向民	监事会主席	贵州众源达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总经理	关联方
		贵州和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总经理	关联方
卢宇	监事、变电总工程师	上海辰典	总经理、董事长	关联方
杨萍	监事、采购部经理	欣映科技	监事	股东
张卓云	电网事业部总经理	-	-	-
刘志斌	总经理助理、财务总监	-	-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本公司利益冲突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孙建中先生对外投资的欣影国际、欣影实业、上海星宝宝及欣影传播已经分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并说明在报告期内未与公司发生利益冲突的情况。

除此之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本公司具有竞争性业务的对外投资。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亦不存在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七）其他对本公司持续经营不利影响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本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

九、公司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及变动情况如下：

职务	有限公司阶段 (2012年1月- 2013年7月)	有限公司阶段 (2013年8月- 2014年1月)	股份公司阶段 (2014年1月-4月)	股份公司阶段 (2014年5月-至今)
董事长/ 执行董事	孙建中	孙建中	孙建中	孙建中
董事	孙建中、果民先、 徐伟	孙建中、果民先、徐 伟、王英、王晓蕾	孙建中、果民先、徐 伟、王英、王晓蕾	孙建中、果民先、徐 伟、王英、王晓蕾
监事会主席	-	-	李向民	李向民
监事	刘理华	卢宇	卢宇、杨萍	卢宇、杨萍
总经理	孙建中	孙建中	果民先	果民先
副总经理	-	-	徐伟	徐伟、张卓云、刘志 斌
财务负责人	-	-	-	-
董事会秘书	-	-	管文联	徐伟

有限公司成立初期,公司设有三名董事和一名监事,同时由董事长兼任经理。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和提升公司财务内控管理,2013年8月公司从战略投资者处引进两位外部董事,且更换了公司监事。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提高规范运作水平,2014年4月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了新一届董事会成员,设立了监事会并选举了监事会主席,变更果民先为总经理,新增徐伟为副总经理,管文联为董事会秘书。2014年5月6日,公司第一届第二次董事会议作出决议,董事会秘书由管文联变更为徐伟。2014年6月3日,公司第一届第三次董事会议作出决议,增加张卓云、刘志斌为公司高管,由刘志斌兼任公司财务总监。最近两年,上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系因公司建立和完善治理结构和管理岗位而产生,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任职资格,能够正常有效的履行相应职责,有利于公司规范运作。

第四章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月份财务会计报告已经由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众会字(2014)第2220号)。

(二) 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1、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执行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2、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最近两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确定合并范围。

3、主要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221,398.58	14,079,148.99	10,882,241.48
应收票据	545,000.00	-	-
应收账款	31,455,498.26	23,849,510.08	26,094,614.45
预付款项	1,635,981.81	1,860,069.47	2,352,488.61
其他应收款	2,745,771.09	1,978,637.70	1,977,002.14
存货	10,775,220.87	13,574,122.40	14,033,265.65
流动资产合计	55,378,870.61	55,341,488.64	55,339,612.33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26,352,865.30	26,324,680.03	14,768,063.33
无形资产	7,017,756.11	7,087,756.90	7,655,304.57
长期待摊费用	-	-	1,206,727.32

项目	2014年1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6,382.32	257,957.96	138,826.7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907,003.73	33,670,394.89	23,768,922.00
资产总计	89,285,874.34	89,011,883.53	79,108,534.33

资产负债表 (续)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1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1,000,000.00
应付账款	15,067,696.92	17,654,201.40	14,519,433.02
预收款项	1,819,108.21	1,337,708.21	4,441,556.34
应付职工薪酬	1,974,882.85	1,838,826.00	1,137,422.00
应交税费	4,169,334.06	4,291,901.84	1,547,076.60
应付利息	-	-	5,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590,000.00	1,590,000.00	-
流动负债合计	24,621,022.04	26,712,637.45	22,650,487.96
负债合计	24,621,022.04	26,712,637.45	22,650,487.96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股本)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盈余公积	650,201.16	204,128.81	-
未分配利润	4,014,651.14	2,095,117.27	-3,541,953.63
股东权益合计	64,664,852.30	62,299,246.08	56,458,046.3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89,285,874.34	89,011,883.53	79,108,534.33

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1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8,807,886.27	48,642,938.83	33,632,684.74
其中: 营业收入	8,807,886.27	48,642,938.83	33,632,684.74
二、营业总成本	5,996,345.34	44,531,293.90	33,329,189.08
其中: 营业成本	3,075,799.40	19,902,694.40	11,310,467.4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2,389.91	604,095.87	561,984.52
销售费用	1,601,797.63	11,804,368.90	12,387,809.72
管理费用	1,083,603.06	11,258,505.47	8,800,354.43
财务费用	889.73	8,579.83	167,714.19
资产减值损失	81,865.61	953,049.43	100,858.73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2,811,540.93	4,111,644.93	303,495.66

项目	2014 年 1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加：营业外收入	-	2,562,929.99	338,095.95
减：营业外支出	-	-	64,126.5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11,540.93	6,674,574.92	577,465.04
减：所得税费用	445,934.71	833,375.21	127,942.3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65,606.22	5,841,199.71	449,522.69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0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0	0.01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65,606.22	5,841,199.71	449,522.69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07,016.00	53,935,963.63	28,617,501.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028,605.19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5,142.67	16,502,639.17	17,811,422.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52,158.67	72,467,207.99	46,428,923.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92,932.03	17,808,051.32	20,236,121.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25,261.12	9,276,012.81	7,014,082.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65,813.56	4,140,393.83	6,118,199.8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5,902.37	24,051,399.45	25,603,470.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09,909.08	55,275,857.41	58,971,873.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57,750.41	17,191,350.58	-12,542,950.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48,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48,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	12,965,109.73	12,317,865.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2,965,109.73	12,317,865.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2,965,109.73	-12,269,865.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2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1,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26,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000,000.00	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29,333.34	203,250.67

项目	2014年1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029,333.34	6,203,250.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29,333.34	19,796,749.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57,750.41	3,196,907.51	-5,016,066.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079,148.99	10,882,241.48	15,898,307.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21,398.58	14,079,148.99	10,882,241.4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4年1月）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				股东权益合计	
	公司所有者权益			未分配利润		
	实收资本（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	204,128.81	2,095,117.27	62,299,246.08	
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0	-	204,128.81	2,095,117.27	62,299,246.08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446,072.35	1,919,533.87	2,365,606.22	
（一）净利润	-	-	-	2,365,606.22	2,365,606.22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2,365,606.22	2,365,606.2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四）利润分配	-		446,072.35	-446,072.35	-	
1.提取盈余公积	-	-	446,072.35	-446,072.35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本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650,201.16	4,014,651.14	64,664,852.3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3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				股东权益合计	
	公司所有者权益			未分配利润		
	实收资本（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	-	-3,541,953.63	56,458,046.37	
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0	-	-	-3,541,953.63	56,458,046.37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204,128.81	5,637,070.90	5,841,199.71	
（一）净利润	-	-	-	5,841,199.71	5,841,199.71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5,841,199.71	5,841,199.71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204,128.81	-204,128.81	-
1.提取盈余公积			204,128.81	-204,128.81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本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	204,128.81	2,095,117.27	62,299,246.0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度				股东权益合计	
	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上年年末余额	21,818,180.00	13,181,820.00	-	-3,991,476.32	31,008,523.68	
本年年初余额	21,818,180.00	13,181,820.00	-	-3,991,476.32	31,008,523.68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181,820.00	-13,181,820.00	-	449,522.69	25,449,522.69	
(一) 净利润	-	-	-	449,522.69	449,522.69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449,522.69	449,522.69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891,596.00	20,108,404.00	-	-	25,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4,891,596.00	20,108,404.00	-	-	25,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3,290,224.00	-33,290,224.00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33,290,224.00	-33,290,224.00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本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	-	-3,541,953.63	56,458,046.37	

4、最近两年及一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审计报告均由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未更换会计师事务所。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1、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从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4、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2）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该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②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

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

③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④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金融资产的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在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

（4）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

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的计量

金融负债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7)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在活跃

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5、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核算

本公司以单项金额是否重大及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为标准，将应收款项（除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付款外）分为：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三类。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根据该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	1
1年-2年（含2年）	10	10
2年-3年（含3年）	20	20
3年-4年（含4年）	50	50
4年以上	100	100

6、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和周转材料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半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

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成本。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

7、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本附注“3.3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的相关内容确认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述方法确认其初始投资成本：

①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②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③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④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⑤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

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投资企业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初始投资成本中；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且经复核两者差额仍存在时，该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和预计负债。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本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直接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公司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之间的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在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的权益范围内予以抵销，为该交易所转让的资产发生减值的，则相应的未实现损益不予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高于按照类似投资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

定的现值，确认该项投资存在减值。采用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以及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当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时，确认该项投资存在减值。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8、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进行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工具	5	5	19.00
通用设备	5	5	19.00

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4）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当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均低于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时，确认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固定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9、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以实际成本计量。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专利权按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平均摊销。

当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均低于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时，确认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10、研究与开发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当开发支出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1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2、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指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一般借款则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3、职工薪酬

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的职工薪酬，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

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14、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增值税、商业折扣、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1）销售商品

公司出售商品，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与销售该商品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公司负责对销售商品的安装，且安装工作是销售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因而公司待安装完毕并待买方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根据谨慎性原则，合同签定后，公司按合同约定将产品运达施工现场并进行安装，安装完成后客户验收合格并签发安装验收单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

提供的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证据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为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长期合同工程在合同结果已经能够合理地预见时，按结账时已完成工程进度的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取得的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15、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按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以长期应付款列示。

1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公司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7、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包括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

异。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18、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1）会计政策的变更

无。

（2）会计估计的变更

无。

（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4年1月31日 /2014年1月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度	2012年12月31日 /2012年度
营业收入（元）	8,807,886.27	48,642,938.83	33,632,684.74
净利润（元）	2,365,606.22	5,841,199.71	449,522.6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65,606.22	5,841,199.71	449,522.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365,606.22	5,373,665.51	217,815.3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365,606.22	5,373,665.51	217,815.30
综合毛利率	65.08%	59.08%	66.37%
净资产收益率	3.73%	9.84%	1.03%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3.73%	9.05%	0.5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56	1.83	1.72
存货周转率（次）	3.03	1.44	0.97
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0	0.01
稀释后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0	0.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857,750.41	17,191,350.58	-12,542,950.0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0	0.29	-0.21
总资产（元）	89,285,874.34	89,011,883.53	79,108,534.33
股东权益合计（元）	64,664,852.30	62,299,246.08	56,458,046.3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元）	64,664,852.30	62,299,246.08	56,458,046.37
每股净资产（元/股）	1.08	1.04	0.9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08	1.04	0.94
资产负债率	27.58%	30.01%	28.63%
流动比率	2.25	2.07	2.44
速动比率	1.81	1.56	1.82

注：

1、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填列。

2、除特别说明，以下表格中金额数据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3、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2014年为年化处理后的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2014年为年化处理后的周转率）；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元/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4、公司2012年末每股净资产小于1.00，系由于2012年年初未分配利润为负数所致；

5、2012年，公司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负数，系由于当年公司变电站在线监测设备业务量上升，但项目时间跨度长，当年回收资金相对较少。2014年1月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负，主要是由于公司通常在1月份销售回款较少所致。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营业收入主要构成如下：

项目	2014年1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8,807,886.27	100.00%	48,567,639.68	99.85%	33,146,732.49	98.56%
其他业务收入	-	-	75,299.15	0.15%	485,952.25	1.44%
合计	8,807,886.27	100.00%	48,642,938.83	100.00%	33,632,684.7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实现的收入分别占同期营业收入的 98.56%、99.85%、100.00%，为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其他业务收入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

边角料集中处置形成的收入，金额及占比较小。

2、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智能电网输电线路在线监测设备	4,427,350.97	50.27%	18,730,215.29	38.57%	29,381,840.77	88.64%
智能电网变电站在线监测设备	4,380,535.30	49.73%	29,837,424.39	61.43%	3,764,891.72	11.36%
合计	8,807,886.27	100.00%	48,567,639.68	100.00%	33,146,732.4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主要分为两大类，包括智能电网输电线路在线监测设备和智能电网变电站在线监测设备。比较最近两年及一期的销售收入构成情况，公司的智能电网变电站在线监测设备收入占比呈上升趋势，由 2012 年的 11.36% 上升至 2013 年的 61.43%，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2 年度智能电网输电线路在线监测设备业务收入的减少和公司 2013 年度智能电网变电站在线监测产品收入的增加。

（1）公司智能电网输电线路在线监测设备业务收入的减少，是由行业发展的变化引起。针对行业内企业产品质量参差不齐的情况，2013 年 2 月，国家电网公司运检部发布《国家电网公司运检部关于印发输电线路在线监测装置质量提升工作方案的通知》，对于行业内的在线监测厂商展开了考核。自该通知公布以来，国家电网对于智能电网输电线路在线监测项目的招投标处于暂停阶段，因此导致 2013 年度公司输电线路在线监测设备业务收入减少。

国家电网于 2014 年 5 月份对质量提升工作进行了阶段性总结，摘录总结性原文如下“通过此次质量提升，结合各单位实际使用情况，对不同类型装置提出如下使用建议：微气象监测去除降雨量、降水强度监测参数后继续扩大使用；图像监测可继续推广使用；视频监测应降低功耗、提升电池性能后继续推广使用；等值覆冰厚度监测、杆塔倾斜监测应继续开展科研优化模型后继续使用；导线测温部分功能提升后继续使用；微风振动监测专业性较强应加强培训，在有需要线路段继续使用；导线舞动、导线风偏、导线弧垂、污秽度监测应用缺少经验，建议开展科研并积累经验后继续使用”。上述内容已经清楚的明确了输电线路在线

监测产品领域的工作方向：其中对于微气象、视频、图像、覆冰、杆塔倾斜五类产品持肯定态度，未来产品将更加“聚焦”。而上述五类产品均是欣影科技重点覆盖和推广的产品，未来发展前景广阔。

(2) 公司智能电网变电站在线监测设备收入的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1 年进入智能电网变电站在线监测业务领域，依托自身强有力的研发力量和几年来积累下的信誉与市场资源，通过中国电科院入网检测并取得入网许可资质，积极开拓变电站在线监测市场，2012 年变电站在线监测业务收入大幅增加。由于智能电网变电站的建设周期相对较长，使得变电站在线监测产品合同的收入在 2013 年度确认收入。同时，公司在 2012 年 8 月收购上海辰典油色谱在线监测技术，实现了油色谱在线监测设备、容性设备在线监测装置、IED-变电站状态数据采集设备、CAC 变电站数据采集处理设备等变电站在线监测产品的自主研发、生产和销售。因此导致 2013 年度公司智能电网变电站在线监测设备收入的增加。

公司主营业务明确，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营业收入绝大部分是主营业务收入。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呈现增长的趋势。

公司主营业务中，各系列产品及服务的毛利率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2014 年 1 月				
智能电网输电线路在线监测设备	4,427,350.97	1,655,188.47	2,772,162.50	62.61%
智能电网变电站在线监测设备	4,380,535.30	1,420,610.93	2,959,924.37	67.57%
合计	8,807,886.27	3,075,799.40	5,732,086.87	65.08%
2013 年度				
智能电网输电线路在线监测设备	18,730,215.29	6,788,959.28	11,941,256.01	63.75%
智能电网变电站在线监测设备	29,837,424.39	13,113,735.12	16,723,689.27	56.05%
合计	48,567,639.68	19,902,694.40	28,664,945.28	59.02%
2012 年度				
智能电网输电线路在线监测设备	29,381,840.77	9,068,650.21	20,313,190.56	69.14%
智能电网变电站在线监测设备	3,764,891.72	2,082,907.78	1,681,983.94	44.68%
合计	33,146,732.49	11,151,557.99	21,995,174.50	66.36%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的综合毛利率均高于 60%。公司 2013 年毛利率低于 2012 年。公司 2013 年度综合毛利率相比 2012 年度下降主要是因为：智能电网输电线路在线监测设备毛利率的降低，以及毛利率相对较低的智能电网变电站

线监测设备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的提高所致。

智能电网输电线路在线监测设备2013年销售毛利率较2012年下降，主要是由于2013年2月国家电网运检部发布《国家电网公司运检部关于印发输电线路在线监测装置质量提升工作方案的通知》，对于行业内的在线监测厂商展开了考核。在考核期间，国家电网公司的智能电网输电线路招投标项目数锐减，致使上游各二次设备供应商竞争加剧，相关产品价格下滑。2013年，公司智能电网变电站在线监测设备主营业务的上升，主要是由于公司2011年进入智能电网变电站在线监测业务领域，2012年智能电网变电站在线监测业务量大幅增加。因公司客户智能电网变电站的建设周期相对较长，使得在线监测产品合同的收入确认时间跨度相对较大，2013年以前中标的项目验收使得2013年度收入较前期增幅较大。

（二）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营业务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8,807,886.27	48,567,639.68	46.52%	33,146,732.49
主营业务成本	3,075,799.40	19,902,694.40	78.47%	11,151,557.99
营业利润	2,811,540.93	4,111,644.93	1,254.76%	303,495.66
利润总额	2,811,540.93	6,674,574.92	1,055.84%	577,465.04
净利润	2,365,606.22	5,841,199.71	1,199.42%	449,522.69

公司 2013 年主营业务收入增长幅度较大，相比 2012 年增长了 46.52%，主要得益于智能电网变电站在线监测设备收入增长。

公司 2013 年的利润总额和营业利润上升幅度均较大，利润总额的升幅为 1,055.84%，净利润的上升幅度为 1,199.42%。

（三）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	1,601,797.63	11,804,368.90	-4.71%	12,387,809.72

项目	2014年1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管理费用	1,083,603.06	11,258,505.47	27.93%	8,800,354.43
财务费用	889.73	8,579.83	-94.88%	167,714.19
营业收入	8,807,886.27	48,642,938.83	44.63%	33,632,684.74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8.19%	24.27%	-	36.83%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2.30%	23.15%	-	26.17%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01%	0.02%	-	0.5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逐年下降，2012年度相对较高，为36.83%。主要原因是公司2013年度销售收入相比2012年上升了44.63%。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是销售部门的职工薪酬、差旅费、工程费用、产品测试费、投标费用等，其中工程费用主要是公司销售产品所产生的零星工程支出；产品测试费是公司所销售的产品送往检测机构进行检测的费用；投标费用是指公司参与客户招投标的过程所产生的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逐年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2013年度销售收入相比2012年上升了44.63%。公司2013年管理费用相比2012年上升，主要原因是：公司无形资产累计摊销由2012年的263,976.02元上升为2013年的807,955.21元，系由公司对于2012年购入的油色谱相关专有技术摊销所致；2013年固定资产折旧费用相比2012年增加1,908,036.82元，系由2013年2月公司购买的位于上海市绥德路175弄5号二层南间的办公楼折旧摊销所致。

2012年的财务费用相对于2013年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2012年度的借款利息费用高于2013年度。2011年6月，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闸北支行借款600万元，2012年全部还清；2012年12月，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山支行借款100万元，2013年全部还清。

（四）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非经常损益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政府补助	-	534,280.00	337,781.84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	-	313.80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44.80	-64,126.26

项 目	2014年1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	534,324.80	273,969.38
减： 所得税金额影响	-	66,790.60	42,261.99
扣除所得税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	467,534.20	231,707.39
净利润	2,365,606.22	5,841,199.71	449,522.69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例	-	8.00%	51.55%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是政府补助。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 月，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中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财政扶持专项资金	-	330,000.00	320,000.00
创新基金	-	180,000.00	-
专项补助	-	24,280.00	14,000.00
财政拨款	-	-	3,781.84
合 计	-	534,280.00	337,781.84

综合来看，公司的利润总额主要是由销售收入产生，对非经常性损益不存在重大依赖。

（五）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费种类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 种	税 率	计税基数
企业所得税	12.5%、25%（公司 2009 年开始执行新办软件企业两免三减半税收政策，2012 年、2013 年减半征收，税率 12.5%；2014 年开始，税率为 2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17%、6%	按销项税额扣除当年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
城建税	7%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教育费附加	5%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河道管理费	1%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四、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项 目	2014 年 1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现 金	395.45	89,636.50	10,107.73
银行存款	8,221,003.13	13,989,512.49	10,872,133.75

项目	2014年1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合计	8,221,398.58	14,079,148.99	10,882,241.48

(二) 应收票据

项目	2014年1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545,000.00	-	-
合计	-	-	-

(三) 应收款项

1、应收账款

公司应收账款账龄明细及其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元

种类	2014年1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565,520.76	100.00%	2,110,022.50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33,565,520.76	100.00%	2,110,022.50	100.00%

单位：元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882,704.42	100.00%	2,033,194.34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25,882,704.42	100.00%	2,033,194.34	100.00%

单位：元

种类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179,553.00	100.00%	1,084,938.55	100.00%

种 类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 计	27,179,553.00	100.00%	1,084,938.55	100.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 龄	2014年1月31日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余 额	比例 (%)	坏帐准备	净 额
1 年以内	1	27,344,348.63	81.47%	273,443.49	27,070,905.14
1-2 年	10	4,263,666.09	12.70%	426,366.61	3,837,299.48
2-3 年	20	781,848.05	2.33%	234,554.41	547,293.64
3-4 年	50	1,080,899.99	3.22%	1,080,899.99	-
4 年以上	100	94,758.00	0.28%	94,758.00	-
合 计	-	33,565,520.76	100.00%	2,110,022.50	31,455,498.26

单位：元

账 龄	2013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余 额	比例 (%)	坏帐准备	净 额
1 年以内	1	19,661,532.29	75.96%	196,615.32	19,464,916.97
1-2 年	10	4,263,666.09	16.47%	426,366.61	3,837,299.48
2-3 年	20	781,848.05	3.02%	234,554.42	547,293.63
3-4 年	50	1,080,899.99	4.18%	1,080,899.99	-
4 年以上	100	94,758.00	0.37%	94,758.00	-
合 计	-	25,882,704.42	100.00%	2,033,194.34	23,849,510.08

单位：元

账 龄	2012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余 额	比例 (%)	坏帐准备	净 额
1 年以内	1	23,553,814.48	86.66%	235,538.14	23,318,276.34
1-2 年	10	2,080,425.13	7.65%	208,042.51	1,872,382.62
2-3 年	20	1,291,364.99	4.75%	387,409.50	903,955.49
3-4 年	50	253,948.40	0.94%	253,948.40	-
4 年以上	100	-	-	-	-
合 计	-	27,179,553.00	100.00%	1,084,938.55	26,094,614.45

截至 2014 年 1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年 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6,968,410.27	1 年以内	16.44%	货款
国网宁夏电力公司物资公司	非关联方	5,148,800.00	1 年以内	12.15%	货款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2,880,000.63	1 年以内	6.79%	货款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39,509.97	1 年以内	5.28%	货款
湖南湘江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80,000.00	1 年以内	4.20%	货款
合 计	-	19,016,720.87	-	44.86%	-

截至 2014 年 1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中不含持公司 5.00% 以上 (含 5.00%)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截至 2014 年 1 月 31 日, 欠款金额前五名客户占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44.86%, 欠款较为集中, 主要是因为公司的客户相对集中。公司的主要产品输、变电在线监测设备是电力系统正常运转的二次设备, 按照前期两网公司的管理方式, 对供应商提供产品的质量和稳定性非常严格的要求和控制, 一般不轻易增加新的供应商。2013 年, 公司被国家电网公司列为输电线路在线监测装置质量提升工作考核的 6 个厂家之一, 被南方电网公司经过测试评比确定为今后输电线路状态监测装置优选供货 4 个厂家之一。因此, 公司虽然客户欠款较为集中, 但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 2013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比 2012 年度增加了 1,542 万元, 增长 46.52%, 应收帐款余额比 2012 减少 129.68 万元, 减少 4.77%。2013 年公司应收账款回收情况好于 2012 年。公司 2014 年 1 月确认收入占往年全年比重较大, 因此导致应收账款大幅度增长。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年 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5,458,901.86	1 年内	15.48%	货款
国网宁夏电力公司物资公司	非关联方	3,716,399.91	1 年内	10.54%	货款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2,880,000.63	1 年内	8.17%	货款
国网辽宁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2,239,509.95	1 年内	6.35%	货款
湖南湘江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80,000.00	1 年内	5.05%	货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年 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合 计	-	16,074,812.35	-	45.59%	-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年 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9,293,147.06	1年内	34.19%	货款
广东电网公司广州供电局	非关联方	8,614,800.00	1年内	31.70%	货款
贵州电网公司	非关联方	4,701,606.70	1年内	17.30%	货款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2,458,004.16	1年内	9.04%	货款
上海市电网建设公司	非关联方	1,692,307.69	1年内	6.23%	货款
合 计	-	26,759,865.61	-	98.46%	-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种 类	2014年1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	-	-	-	-
信用风险特征按账龄组合	2,781,277.87	100.00	35,506.78	1.28%
合 计	2,781,277.87	100.00	35,506.78	1.28%

单位：元

种 类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	-	-	-	-
信用风险特征按账龄组合	2,009,107.03	100.00%	30,469.33	1.52%
合 计	2,009,107.03	100.00%	30,469.33	1.52%

单位：元

种 类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	-	-	-	-
信用风险特征按账龄组合	2,002,677.83	100.00	25,675.69	1.28%
合 计	2,002,677.83	100.00	25,675.69	1.28%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 龄	2014年1月31日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余 额	比例 (%)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内	1.00	2,754,677.87	99.04%	27,546.78	2,727,131.09
1-2年	10.00	100.00	-	10.00	90.00
2-3年	20.00	26,500.00	0.96%	7,950.00	18,550.00
3-4年	50.00	-	-	-	-
4年以上	100.00	-	-	-	-
合 计	-	2,781,277.87	100.00%	35,506.78	2,745,771.09

单位：元

账 龄	2013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余 额	比例 (%)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内	1.00	1,968,237.53	97.97	19,682.38	1,948,555.15
1-2年	10.00	7,369.50	0.37	736.95	6,632.55
2-3年	20.00	33,500.00	1.67	10,050.00	23,450.00
3-4年	50.00	-	-	-	-
4年以上	100.00	-	-	-	-
合 计	-	2,009,107.03	100.00%	30,469.33	1,978,637.70

单位：元

账 龄	2012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余 额	比例 (%)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内	1.00	1,939,912.17	96.87	19,399.12	1,920,513.05
1-2年	10.00	62,765.66	3.13	6,276.57	56,489.09
2-3年	20.00	-	-	-	-
3-4年	50.00	-	-	-	-
4年以上	100.00	-	-	-	-
合 计	-	2,002,677.83	100.00	25,675.69	1,977,002.14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由两部分组成：一部分为公司在参加招投标的过程中，支付给客户的投标保证金；另一部分为公司员工领用的备用金。

截至 2014 年 1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年 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性 质
国网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0,000.00	1 年以内	28.24	投标保证金
贵州电网公司输电运行检修分公司	非关联方	299,600.00	1 年以内	11.75	投标保证金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年 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 质
上海通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0,000.00	1 年以内	10.20	投标保证金
贵州电网公司	非关联方	177,000.00	1 年以内	6.94	投标保证金
广东南电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0,000.00	1 年以内	6.28	投标保证金
合 计	-	1,616,600.00	-	63.41	-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年 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 质
新疆新能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80,000.00	1 年内	13.34%	投标保证金
上海通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0,000.00	1 年内	12.39%	投标保证金
广东南电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0,000.00	1 年内	7.62%	投标保证金
贵州电网公司输电运行检修分公司	非关联方	149,800.00	1 年内	7.14%	投标保证金
广东电网公司广州供电局	非关联方	135,000.00	1 年内	6.43%	投标保证金
合 计	-	984,800.00	-	46.92%	-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年 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 质
浙江浙电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5,500.00	1 年内	24.74%	投标保证金
贵州电网物流服务中心	非关联方	282,000.00	1 年内	14.08%	投标保证金
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非关联方	129,000.00	1 年内	6.44%	投标保证金
山东鲁能三公招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000.00	1 年内	5.99%	投标保证金
辽宁省电力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000.00	1 年内	5.99%	投标保证金
合 计	-	1,146,500.00	-	57.25%	-

3、预付款项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1年以内 (含一年)	1,635,981.81	100.00	1,860,069.47	100.00	2,352,488.61	100.00
1年至2年 (含两年)	-	-	-	-	-	-
2年至3年 (含三年)	-	-	-	-	-	-
合 计	1,635,981.81	100.00	1,860,069.47	100.00	2,352,488.61	100.00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是公司向供应商采购原材料、外购件和部分固定资产所支付的款项。报告期内，公司的预付账款账龄均在一年以内，不存在重大回收风险。

截至 2014 年 1 月 31 日，预付款项中不含持公司 5.00% 以上（含 5.00%）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截至 2014 年 1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 额	年 限	占预付账款总 额比例 (%)
上海衡东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2,330.00	1年以内	23.98%
江门市誉阳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6,800.00	1年以内	23.03%
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	非关联方	95,520.00	1年以内	5.84%
上海辰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000.00	1年以内	4.58%
上海博达数据通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520.00	1年以内	3.64%
合 计	-	999,170.00	-	61.07%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 额	年 限	占预付账款总 额比例 (%)
上海衡东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2,330.00	1年内	21.09%
江门市誉阳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6,800.00	1年内	20.26%
贵州天毅企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50,000.00	1年内	13.44%
山东派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2,500.00	1年内	8.20%
上海辰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000.00	1年内	4.03%
合 计	-	1,246,630.00	-	67.02%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年 限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上海紫誉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60,000.00	1年内	45.06%
上海衡东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7,560.00	1年内	8.82%
上海辰典电气工程有限公司	关联方	205,300.00	1年内	8.73%
中国电力科学院	非关联方	183,600.00	1年内	7.80%
上海博达数据通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9,520.00	1年内	6.78%
合 计	-	1,815,980.00	-	77.19%

(四) 存货

单位: 元

项 目	2014年1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 额	跌价准备	余 额	跌价准备	余 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2,577,592.71	-	2,622,199.70	-	2,286,037.68	-
库存商品	1,890,994.17	-	2,054,167.63	-	6,544,414.21	-
委外加工	-	-	55,462.56	-	75.28	-
在产品	2,544,053.20	-	2,324,756.04	-	2,599,153.20	-
发出商品	3,762,580.79	-	6,517,536.47	-	2,603,585.28	-
合 计	10,775,220.87	-	13,574,122.40	-	14,033,265.65	-

公司的原材料主要是传感器、紧固密封、电子元器件、板金、内置附件、包装物、外购成品等，用于智能电网输、变电在线监测设备的生产；在产品主要是尚未完工的在线监测设备；产成品主要是已完工的在线监测设备；发出商品主要是已经发货但是尚未取得验收凭据的在线监测设备。

2013年末公司发出商品相比2012年末上升，主要原因是：

一方面，变电站的新建工程或改造工程需要在土建工程和一次设备安装后开始施工，导致公司智能电网变电站在线监测产品的供货周期较长。公司2012年以来智能电网变电站在线监测产品的业务量增加，致使公司2013年末的发出商品较2012年末有所上升。

此外，公司2013年被国家电网公司运检部列为输电线路在线监测装置质量提升工作考核的六个厂家之一，公司将25套智能电网输电线路在线监测设备作为考核产品提供给国家电网公司试用。在产品试用阶段，公司对于该批产品作为

发出商品核算。

公司制定了试用产品的存货管理制度，主要内容如下：

① 公司对试用产品采取专项管理的模式，派专人负责管理和维护；② 公司设立试用产品管理小组，小组成员分别来自公司市场部和技术支持部。管理小组自委派专人对试用产品进行跟踪管理，定期对试用产品的运行情况进行汇总和分析，对试用客户的反馈信息及时作出响应；③ 试用期结束，公司试用产品管理小组与客户进行产品试用总结，对于产品在试用期间的运行状况进行整体性评价。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存货处于良好状态，不存在各项减值迹象，故未对存货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类别及估计使用年限、预计残值率及年折旧率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10	5.00	9.50
运输工具	5	5.00	19.00
通用设备	5	5.00	19.00

2、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30,109,890.50	345,707.25	-	30,455,597.7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6,428,575.03	345,707.25	-	26,774,282.28
机器设备	162,703.65	-	-	162,703.65
运输工具	886,448.87	-	-	886,448.87
通用设备	2,632,162.95	-	-	2,632,162.95
二、累计折旧合计	3,785,210.47	317,521.98	-	4,102,732.4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481,617.10	262,453.56	-	2,744,070.66
机器设备	59,143.77	1,312.18	-	60,455.95
运输工具	355,770.50	14,005.89	-	369,776.39
通用设备	888,679.10	39,750.35	-	928,429.45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6,324,680.03	28,185.27	-	26,352,865.30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月31日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3,946,957.93	83,253.69	-	24,030,211.62
机器设备	103,559.88	-	1,312.18	102,247.70
运输工具	530,678.37	-	14,005.89	516,672.48
通用设备	1,743,483.85	-	39,750.35	1,703,733.50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15,861,216.13	14,248,674.37	-	30,109,890.5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2,518,846.38	13,909,728.65	-	26,428,575.03
机器设备	155,310.49	7,393.16	-	162,703.65
运输工具	884,912.97	1,535.90	-	886,448.87
通用设备	2,302,146.29	330,016.66	-	2,632,162.95
二、累计折旧合计	1,093,152.80	2,692,057.67	-	3,785,210.4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43,034.58	2,038,582.52	-	2,481,617.10
机器设备	43,871.89	15,271.88	-	59,143.77
运输工具	187,893.98	167,876.52	-	355,770.50
通用设备	418,352.35	470,326.75	-	888,679.10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4,768,063.33	11,556,616.70	-	26,324,680.0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2,075,811.80	11,871,146.13	-	23,946,957.93
机器设备	111,438.60	-	7,878.72	103,559.88
运输工具	697,018.99	-	166,340.62	530,678.37
通用设备	1,883,793.94	-	140,310.9	1,743,483.85

公司 2013 年末固定资产原值比 2012 年末增加 14,248,674.37 元，增加比例为 89.83%。主要增加原因为，公司 2013 年购入了位于上海市绥德路 175 弄 5 号二层南间的办公楼。

公司现有固定资产处于良好状态，不存在减值迹象，故对固定资产未计提减值准备。

(六) 无形资产

单位：元

2014年1月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8,159,688.13	-	-	8,159,688.13
其中：专有技术	7,919,280.50	-	-	7,919,280.50
电脑软件	240,407.54	-	-	240,407.54
二、累计摊销合计	1,071,931.23	70,000.79	-	1,141,932.02

其中：专有技术	1,055,904.06	65,994.00	-	1,121,898.06
电脑软件	16,027.17	4,006.79	-	20,033.96
三、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087,756.90	-	70,000.79	7,017,756.11
其中：专有技术	6,863,376.53	-	65,994.00	6,797,382.53
电脑软件	224,380.37	-	4,006.79	220,373.58
2013 年度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7,919,280.59	240,407.54	-	8,159,688.13
其中：专有技术	7,919,280.59	-	-	-
电脑软件	-	240,407.54	-	-
二、累计摊销合计	263,976.02	807,955.21	-	1,071,931.23
其中：专有技术	263,976.02	791,928.04	-	1,055,904.06
电脑软件	-	16,027.17	-	16,027.17
三、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655,304.57	-	567,547.67	7,087,756.90
其中：专有技术	7,655,304.57	-	791,928.04	6,863,376.53
电脑软件	-	224,380.37	-	224,380.37
2012 年度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	7,919,280.59	-	7,919,280.59
其中：专有技术	-	7,919,280.59	-	7,919,280.59
电脑软件	-	-	-	-
二、累计摊销合计	-	263,976.02	-	263,976.02
其中：专有技术	-	263,976.02	-	263,976.02
电脑软件	-	-	-	-
三、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	7,655,304.57	-	7,655,304.57
其中：专有技术	-	7,655,304.57	-	7,655,304.57
电脑软件	-	-	-	-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专有技术和电脑软件。其中，专有技术原值占无形资产原值的比重较大，2012 年底和 2013 年底分别占无形资产原值的 100% 和 97.05%。报告期内，公司账面上的专有技术主要是，2012 年公司向上海辰典收购的变压器在线油色谱分析系统相关专有技术。2013 年底无形资产原值相比 2012 年底增加 240,407.54 元，系公司 2013 年购入 ERP 财务及项目管理软件所致。

(七)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4 年 1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	-----------------	------------------	------------------

装修费	-	-	1,206,727.32
合计	-	-	1,206,727.32

报告期内，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企业办公场地的装修费。公司自报告期期初至 2013 年 2 月，公司均按照 58 个月进行摊销，覆盖整个租赁期。2013 年 2 月，公司购买了位于上海市绥德路 175 弄 5 号二层南间的办公楼，原计入长期待摊费用的装修费也随同房屋建筑物转入固定资产。

（八）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4年1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536,382.32	257,957.96	138,826.78
合计	536,382.32	257,957.96	138,826.78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均系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所致。

（九）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截至 2014 年 1 月 31 日，公司除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外，其他资产的减值实际未发生，故未计提减值准备。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014年1月	2,063,663.66	81,865.62	-	2,145,529.28
2013年度	1,110,614.24	953,049.42	-	2,063,663.66
2012年度	958,985.94	519,993.16	368,364.86	1,110,614.24

五、重大债务情况

（一）短期借款

公司两年及一期短期借款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元

借款类别	2014年1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	-	1,000,000.00
合计	-	-	1,000,000.00

1、为了满足业务发展的需要，有限公司于2011年6月8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闸北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银行借款600万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自2011年6月8日至2012年6月7日。该借款由公司股东孙建中、果民先、邵建利作为保证人，保证期限为2010年6月11日，至2011

年6月10日，担保金额600万元。公司已于2012年归还该笔借款。

2、2012年12月6日，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山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银行借款100万元，借款期限12个月，自2012年12月6日，至2013年12月5日。该借款由公司股东孙建中、果民先作为保证人，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担保总金额1,000万元。公司已于2013年归还该笔借款。

（二）应付账款

单位：元

账 龄	2014年1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一年以内	14,846,898.92	98.53%	17,228,753.40	97.59%	14,107,297.07	97.16%
一年以上	220,798.00	1.47%	425,448.00	2.41%	412,135.95	2.84%
合 计	15,067,696.92	100.00%	17,654,201.40	100.00%	14,519,433.02	100.00%

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为公司向供应商采购的原材料、外购件和固定资产如机器设备等的款项。

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为公司向供应商采购的固定资产和原材料如传感器、紧固密封件、电子元器件等的款项。公司 2013 年末的应付账款较 2012 年末增加 21.59%，主要是因为公司 2013 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比 2012 年度增长 36.57%，为了满足业务增长的需求，公司加大了向供应商采购的力度，使得信用期内的应付账款余额也随之增加。

截至 2014 年 1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 额	年 限	占应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款项 性质
上海辰典电气工程有限公司	关联方	3,914,700.00	1-2 年	25.98%	货款
上海精鼎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81,605.00	1 年内	11.16%	货款
上海衡东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20,300.00	1 年内	8.10%	货款
上海嘉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2,820.51	1 年内	5.79%	货款
浙江维思无线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41,977.00	1 年内	4.92%	货款
合 计	-	8,431,402.51	-	55.95%	-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年 限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上海辰典电气工程有限公司	关联方	3,914,700.00	1-2 年	22.17%	货款
上海精鼎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93,075.00	1 年内	14.69%	货款
上海衡东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20,300.00	1 年内	6.91%	货款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非关联方	1,016,700.00	1 年内	5.76%	货款
上海嘉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2,820.51	1 年内	4.94%	货款
合 计	-	9,617,595.51	-	54.47%	-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年 限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上海辰典电气工程有限公司	关联方	6,000,000.00	1 年内	41.32%	货款
上海精鼎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00,350.00	1 年内	17.23%	货款
浙江维思无线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31,800.30	1 年内	13.99%	货款
上海海银建筑工程公司	非关联方	1,019,250.00	1 年内	7.02%	货款
彼岸（上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0,000.00	1 年内	4.82%	货款
合 计	-	11,951,400.30	-	84.38%	-

公司对关联方上海辰典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 1 月末的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6,000,000.00 元、3,914,700.00 元和 3,914,700.00 元，主要是公司 2012 年收购上海辰典资产的未付款，截至本转让书签署日，该笔收购款已支付完。

公司收购上海辰典资产的详细情况，请参见本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三）预收账款

单位：元

账 龄	2014年1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一年以内	1,804,708.21	99.21%	1,337,708.21	100.00%	4,441,556.34	100.00%
一年以上	14,400.00	0.79%	-	-	-	-
合 计	1,819,108.21	100.00%	1,337,708.21	100.00%	4,441,556.34	100.00%

公司的预收账款主要是根据销售合同的约定向部分客户收取的预收款项。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余额逐年减少。期末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00%

(含 5.00%)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截至 2014 年 1 月 31 日, 预收账款前五名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年 限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湖南湘江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02,000.00	1 年内	88.07%	货款
保定市九州变压器厂	非关联方	10,000.00	1-2 年	0.55%	货款
北京金科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00.00	1-2 年	0.24%	货款
保定融硕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8,974.36	1 年内	8.74%	货款
南京驰晓电气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733.85	1 年内	2.40%	货款
合 计	-	1,819,108.21	-	100.00%	-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账款前五名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年 限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11,680.00	1 年内	83.10%	货款
保定市九州变压器厂	非关联方	10,000.00	1 年内	0.75%	货款
贵州电力试验研究院	非关联方	32,500.00	1 年内	2.43%	货款
保定融硕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8,974.36	1 年内	11.88%	货款
南京驰晓电气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153.85	1 年内	1.51%	货款
合 计	-	1,333,308.21	-	99.67%	-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账款前五名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年 限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上海市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1,701,025.54	1 年内	38.30%	货款
浙江省电力公司湖州电力局	非关联方	629,420.50	1 年内	14.17%	货款
浙江省电力公司绍兴电力局	非关联方	600,873.83	1 年内	13.53%	货款
浙江省电力公司台州电力局	非关联方	367,435.92	1 年内	8.27%	货款
华东送变电工程公司	非关联方	328,205.12	1 年内	7.39%	货款
合 计	-	3,626,960.91	-	81.66%	-

(四)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4年1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	------------	-------------	-------------

项目	2014年1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74,882.85	1,838,826.00	1,137,422.00
职工福利费	-	-	-
社会保险费	-	-	-
住房公积金	-	-	-
合计	1,974,882.85	1,838,826.00	1,137,422.00

2012年末、2013年末、2014年1月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为应付职工的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五）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 种	2014年1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333,283.22	3,035,818.08	750,319.77
企业所得税	1,391,540.97	773,820.36	623,843.88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85,566.83	71,829.56	29,719.2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3,277.03	221,002.84	77,104.31
教育费附加	138,055.01	157,859.17	55,074.42
河道管理费	27,611.00	31,571.83	11,014.98
合计	4,169,334.06	4,291,901.84	1,547,076.60

（六）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	-	5,000.00
合计	-	-	5,000.00

2012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利息均系公司短期借款所产生的应付利息。

（七）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14年1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递延收益	1,590,000.00	1,590,000.00	1,590,000.00
合计	1,590,000.00	1,590,000.00	1,590,000.00

2012年末、2013年末、2014年1月末，其他流动负债为获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等政府机构各类补贴资金，由于尚未通过验收，故计入2013年度递延收益。计入其他流动负债的项目明细如下：

项目	2014年1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度上海市高新技术产业化重点项目:智能电网线路运行状态监测系统	4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上海市科技小巨人(培育)企业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创投联动项目:断路器智能监测诊断分析系统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2013年度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项目:配电网智能多用途终端	90,000.00	90,000.00	90,000.00
合计	1,590,000.00	1,590,000.00	1,590,000.00

六、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1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资本公积	-	-	-
盈余公积	650,201.16	204,128.81	-
未分配利润	4,014,651.14	2,095,117.27	-3,541,953.63
股东权益合计	64,664,852.30	62,299,246.08	56,458,046.37

2014年4月1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以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2014年1月31日作为基准日进行审计、评估,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根据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的众会字(2014)第2220号《审计报告》,截至2014年1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64,664,852.30元。将其中的60,000,000元折合股份公司股本60,000,000股,剩余部分4,664,852.30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4年4月25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股份公司核发了《营业执照》,公司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 公司主要关联方

1、持股5%以上主要股东

股东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孙建中	董事长	1,995.3273	33.2555
果民先	董事、总经理	1,340.4347	22.3406
嘉庆投资	机构投资者	600.0000	10.0000
物联网基金	机构投资者	600.0000	10.0000
欣映科技	法人股东	545.1253	9.0854
邵建利	自然人股东	349.8056	5.8301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企业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瑞诗达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果民先	286.00	65.00	65.00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序号	姓名	担任职务
1	孙建中	董事长
2	果民先	董事、总经理
3	徐伟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4	王晓蕾	董事
5	王英	董事
6	李向民	监事会主席
7	卢宇	监事、变电总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
8	杨萍	监事、采购部经理
9	张卓云	电网事业部总经理
10	刘志斌	总经理助理、财务总监
11	顾金昌	输电总工程师、研发中心技术总监(核心技术人员)
12	胡益忠	研发中心技术总监(核心技术人员)
13	王春来	研发中心技术总监(核心技术人员)
14	吴中杰	研发中心硬件部副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合计		--

以上关联方中自然人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三章 公司治理”之“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重要情形的说明”；“第二章 公司业务和技术情况”之“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主要资源要素 (六) 公司员工情况”。

4、其他

（1）上海中电欣影国际广告有限公司

成立于1993年05月25日，注册资本24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孙建中，工商注册号为310115000026414，孙建中投资金额132.00万元，持股比例55.00%，公司主营业务为广告设计制作等。

（2）上海欣影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于1995年10月24日，注册资本1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孙建中，工商注册号为310112000122217，公司住址：上海市闵行区龙吴路4988号，孙建中投资额14.00万元，持股比例14.00%，公司主营业务为影视器材、商业摄影摄像、图片制作。

（3）上海星宝宝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于2011年9月15日，注册资本71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徐亦奋，工商注册号为310115001876339，公司住址：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张江路368号21号楼2002室，孙建中投资额159.50万元，持股比例27.30%，管文联投资额55.00万元，持股比例7.75%，主营业务为网络技术研发、咨询等。

（4）上海欣影国际传播有限公司

成立于1995年2月22日，注册资本185.00万美元，法定代表人孙建中，工商注册号为310000400107972，公司住址：上海市秣陵路100号1607室，上海中电欣影国际广告有限公司持有投资额105.45万美元，持股比例57.00%，主营业务为设计、制作各类广告。

（5）上海羊灵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于2003年7月21日，注册资本50.00万元，法定代表人陈萍，工商注册号为310108000315668，公司住址：广中西路777弄12号楼二层A-21室，孙建中之妻子陈萍持有45.00万元投资额，持股比例90.00%，主营业务为餐饮管理等。

（6）上海墨意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成立于2010年3月15日，注册资本3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李凌云，工商注册号为310227001514227，公司住址：上海市闸北区万荣路700号7幢A431室，孙建

中之子孙影持有9.00万元投资额，持股比例30.00%，主营业务为文化艺术交流等。

(7) 贵州众源达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于2011年4月29日，注册资本1,2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肖玉朋，工商注册号为520000000058431，公司住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青云路乙栋，李向民持有投资额600.00万元，持股比例50.00%，公司主营业务为送变电工程建设。

(8) 贵州和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于2011年4月29日，注册资本150.00万元，法定代表人陈健，工商注册号为5201122201730，公司住址：贵州省贵阳市乌当区高新办事处创业路火炬大厦108室，李向民任总经理，不持有该公司股份，公司主营业务为计算机软件设计、智能控制产品、高低压设备成套设备、环保产品、变压器、机电设备及配件的销售及维护、进出口业务。

(9) 上海辰典电气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于2006年1月23日，注册资本1,0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卢宇，工商注册号为310108000381414，公司住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临沂路130-134号（双）204室，卢宇持有投资额310.00万元，持股比例31.00%，卢宇之妻徐芳持有投资额200.00万元，持股比例20.00%，公司处于停业状态。

(10) 上海亚商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成立于1994年12月8日，注册资本500万元，法人代表江咏，工商注册号310109000124373，公司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水电路609弄14号209室，公司主营业务为资产管理、投资、重组、经营策划咨询服务，证券投资咨询。

(11) 杭州家和物联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于2010年10月13日，注册资本2500万元，法人代表方燕宝，工商注册号330108000063327，公司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90号（71幢）杭州东部软件园科技大厦20层A2001房间，杭州家和智能控制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方宝燕）以货币方式出资851.7万元，持股比例34.068%，杭州东部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法人

代表陆华)以货币方式出资392.49万元,持股比例15.6996%,公司主营业务为生产计算机软件、电子产品及通讯产品。

(12) 上海上创新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于2011年1月20日,注册资本500万元,法人代表秦曦,工商注册号310114002227610,公司地址:上海市嘉定工业区普惠路333号3幢1011室,上海睿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225万元,持股比例45%,上海新微电子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175万元,持股比例35%,公司主营业务为投资管理、创业投资、资产管理、企业管理咨询。

(13) 上海睿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于2011年11月11日,注册资本1000万元,法人代表秦曦,工商注册号330108000063327,公司地址:上海市嘉定区曹新公路1352号1幢4368室,公司主营业务为创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

(14) 上海晨华电炉有限公司

成立于2003年6月9日,注册资本114.2857万元,法人代表徐炜,工商注册号310109000034132,公司地址:上海市东大名路1191号17006室,徐炜以货币方式出资30万元,持股比例26.250%,张炜以货币方式出资22万元,持股比例19.250%,公司主营业务为销售电炉、零配件及售后服务。

(15) 天津东皋膜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于2010年5月13日,注册资本4705.8820万元,法人代表刘浩,工商注册号120224000052363,公司地址:天津市宝坻区经济开发区九园工业园2号路6号,深圳市深港产学研创业投资以货币方式出资998.6万元,实物998.6万元,持股比例42.44%,何冰冰以货币方式出资241.2万元,实物241.2万元,持股比例10.25%,刘浩以货币方式出资73.8万元,实物73.8万元,持股比例3.14%,公司主营业务为微孔膜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等。

(16) 上海创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于2006年8月17日，注册资本180万元，法人代表秦曦，工商注册号310228000971476，公司地址：上海市金山工业区亭卫公路6558号A幢218室，秦曦以货币方式出资125.4万元，持股比例69.67%，周奕以货币方式出资23.4万元，持股比例13%，王晓蕾以货币方式出资23.4万元，持股比例13%，公司主营业务为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财务咨询、企业形象策划。

（17）上海艾欧特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于2014年5月27日，注册资本3150万元，法人代表秦曦，工商注册号310141000082811，公司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业盛路188号A-1498室，法人独资，由上海物联网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公司主营业务为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向关联方购买商品和原材料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采购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	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2014年1月发生额	2013年度发生额	2012年度发生额
上海辰典	油色谱在线监测产品	成本加成	-	-	200,000.00
	原材料	材料采购原价	-	157,800.00	-
		材料采购原价	-	127,024.50	-
合计	-	-	-	284,824.50	200,000.00

有限公司2012年6月与上海辰典签订《采购合同》，购入变压器油色谱在线监测装置5台，合计金额200,000.00元。该批产品的购入，系用于产品的性能测试，作为有限公司后期资产收购的参考依据。

依据2012年8月5日有限公司与上海辰典股东签订的《资产收购协议》，有限公司可按照上海辰典的原始采购价收购其剩余资产，包括原材料、半成品、成品等。2013年有限公司向上海辰典按原始采购价采购变压器油色谱在线监测

装置，合计金额 157,800.00 元。2013 年有限公司向上海辰典按原始采购价采购继电器、传感器等原材料一批，合计金额 127,024.50 元。

报告期内，关联方应付账款、预付账款余额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会计科目	2014 年 1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辰典	应付账款	3,914,700.00	3,914,700.00	6,000,000.00
上海辰典	预付账款	-	-	205,300.00

公司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 1 月底，对上海辰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的收购价款，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该收购款已经支付完毕。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收购上海辰典资产

2012 年 8 月 5 日，有限公司与上海典辰及其股东卢宇、徐芳、上海新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煜诚经贸有限公司签订了《资产收购协议》，约定：公司以 800.00 万元的价格购买上海辰典将油色谱项目相关的全部专有技术（KNOW-HOW）、设备和客户信息资料；同时，卢宇作为上海辰典油色谱项目核心技术骨干，带领专业技术团队归入公司，并保证在公司服务期间不对外兼职或提供技术支持服务；有限公司应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付清余款。

2013 年 11 月 5 日，有限公司与上海辰典签订了《资产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双方约定：鉴于国家电网公司发出的输变电在线监测装置质量提升计划，要求选定的设备供应商将相关设备送到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进行统一检测，上海辰典须协助有限公司妥善完成此次油色谱在线监测设备的检测，而有限公司将相关设备送到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统一检测后，最迟不超过 2014 年 6 月 15 日前付清剩余的资产收购款。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购买的专有技术，转移了购入的机器设备，并支付完毕收购款。上海辰典收购前的核心人员已加入欣影科技，无实际经营场所，处于停业状态。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上海典辰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2 年 5 月 31 日的上述专有技术和机器设备进行了评估，并于 2012 年 12 月 27 日出

具有了信资评报字（2012）第 295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本次评估对于专有技术采用收益法，对于机器设备采用成本法。截止评估基准日 2012 年 5 月 31 日，上海辰典拟转让的部分资产的评估价值为 838.46 万元，其中变压器在线油色谱分析系统相关专有技术评估值 830.00 万元，机器设备评估值 8.46 万元。

① 资产收购的原因、必要性

面对电力设备行业激烈的竞争，公司仅靠输电线路在线监测设备的市场需求量无法满足企业发展需要，而 2011 年以来变电站在线监测市场需求出现了快速增长，仅国家电网公司每年初进行的协议库存招标采购量就超过 2 亿元。

因此，公司于 2011 年 9 月份做出了向变电站在线监测设备领域进军的战略决策，目标是迅速开拓变电在线监测装置市场，并在 2 至 3 年内成为相关产品的主要供应商之一。为较快进入变电站在线监测市场，公司经综合考虑决定采取资产收购和团队引入的方式。公司通过资产收购的形式引入了油色谱在线监测技术，开拓变电站在线监测业务。

②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交易双方依据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上海典辰截出具的信资评报字（2012）第 295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的评估值 838.46 万元，评估增值率 14%，经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800.00 万元，交易价格公允。

（2）向关联方租赁房产

2010 年 12 月，有限公司与关联方自然人孙建中、果民先、徐伟、王孝敬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后者位于上海市普陀区绥德路 175 弄 5 号二层南间的房屋，房地产权证号为普 2010022130，建筑面积 1,558.64 平方米，租赁期限 2011 年 4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公司确认租赁费用 85 万元。

经租赁双方协商，上述合同于 2012 年 3 月底终止。2012 年 3 月，有限公司与关联方自然人孙建中、果民先、徐伟、王孝敬重新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租赁后者位于上海市普陀区绥德路 175 弄 5 号二层南间的房屋，房地产权证号为普 2010022130，建筑面积 1,558.64 平方米，租赁期限 2012 年 4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有限公司确认租赁费用 7.00 万元，2013 年 1 月有限公司向关联方自然人孙建中、果民先、徐伟、王孝敬购入上述租赁房产。

交易定价依据及公允性：该租赁房屋为毛坯房，建筑面积为 1,558.64 平米，租金总价为 92 万元，租金约每天 1.51 元/平米，租赁费确认依据为市场价，交易价格公允。

（3）向关联方购买房产

2013 年 1 月，有限公司与公司股东孙建中、果民先、徐伟及王孝敬签订了编号为 1551854 的《上海市房地产买卖合同》，约定由有限公司受让孙建中、果民先、徐伟及王孝敬等 4 人持有的位于绥德路 175 弄 5 号二层南间的房屋，房地产权证号为普 2010022130。双方约定转让价格为 10,442,888.00 元。

上海科东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 2012 年 11 月 5 日出具了沪科东房估字（2012）FC0407 号《房地产估价报告》。评估师运用市场比较法和收益法，对于上海市普陀区绥德路 175 弄 5 号二层南间，建筑面积 1,558.64 平方米的工业房地产，于 2012 年 9 月 2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确认估价对象市场价值为人民币 1,013.10 万元。

交易定价依据及公允性：依据 2012 年 11 月上海科东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出具了《房地产评估报告》，确认该房产市场价为 1,013.10 万元。公司在房产交易过程中，接受房产交易中心关于交易时需考虑税收等因素的建议，最后将成交转让价定为 1,044.28 万元，交易定价公允。

（4）关联方担保情况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 月 31 日，公司发生的关联方担保情况见下表所示：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方式	发生日期	履行 情况
1.	孙建中、果民先	欣影科技	1,000.00	保证	2012.7.12	已履行完
2.	孙建中	欣影科技	1,800.00	保证	2013.9.13	履行中

① 2012 年 7 月 12 日，公司股东孙建中、果民先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上海黄浦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SX2012016 的《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由孙建中、果民先为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黄浦支行在 2012 年 7 月 12 日至 2013 年 7 月 11 日期间申请最高额度不超过 1,00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保证合同已履行完毕。

② 2013 年 9 月 13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建中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山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SX2013009 号《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由孙建中为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山支行在 2013 年 9 月 13 日至 2014 年 9 月 12 日期间申请最高额度不超过 1,80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该保证合同下的借款余额为 500.00 万元。

（三）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1、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主要规定

第六条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

（1）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低于 30.00 万元人民币的关联交易以及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低于人民币 300.00 万元，或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0% 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长批准后方可实施；

（2）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人民币以上低于 1,000.00 万元人民币的关联交易（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以及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00 万元人民币以上低于 1,000.00 万元人民币，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0% 以上低于 5.00% 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但公司与其控股子公司的关联交易除外；

（3）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1,00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00% 以上的关联交易，应聘请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者审计，并经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关联交易在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但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

(4) 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300.00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00%的关联交易)应提交董事会讨论,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董事会也可组织专家、专业人士进行评审。

第七条规定,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四条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六条规定,股东大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2、执行情况

2014年5月28日,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关联交易的议案》,确认以上关联交易系公司基于实际经营需要制定并实际履行完毕,履行过程得到了公司全体股东的确认,不存在向股东的利益倾斜、利益输送、定价不公允及损害或公司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况。公司未来将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严格履行决策程序,并避免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关联交易。

(四) 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关联交易,主要是收购关联方资产、向关联方采购、向关联方租赁房产、向关联方购买房产、股东为挂牌公司提供的借款担保等事项公司。公司已于2012年收购上海辰典的主要资产,并与上海辰典股东约定将该公司注销。报告期内,公司股东为公司担保所发生的借款金额不大,且公司已按时偿还借款。因此,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

(五) 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主要是收购关联方资产、向关联方采购以及公司股

东为挂牌公司提供的借款担保。公司关联交易的履行过程得到了公司全体股东的确认，不存在向股东的利益倾斜、利益输送、定价不公允及损害公司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况。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避免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关联交易，公司在向关联方采购的过程中会做到定价公允，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孙建中先生已承诺将尽可能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

八、需提请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无。

九、最近两年及一期资产评估情况

（一）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涉及的净资产评估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过程中，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上海欣影电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拟改制涉及的全部资产和负债价值评估报告》（沪申威评报字〔2014〕第 0172 号），截止评估基准日 2014 年 1 月 31 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 71,383,987.24 元。

（二）公司收购上海辰典部分资产的价值评估

2012 年 8 月 5 日，上海欣影电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上海典辰电气工程有限公司及其股东卢宇、徐芳、上海新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煜诚经贸有限公司签订了《资产收购协议》，约定以 800.00 万元的价格购买上海典辰电气工程有限公司所拥有的与油色谱项目相关的专有技术、设备等资产。

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上海典辰电气工程有限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2 年 5 月 31 日的上述专有技术和机器设备进行了评估，并于 2012 年 12 月 27 日出具了信资评报字〔2012〕第 295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本次评估对于专有技术采用收益法，对于机器设备采用成本法。截止评估基准日 2012 年 5 月 31

日，上海辰典拟转让的部分资产的评估价值为 838.46 万元，其中变压器在线油色谱分析系统相关专有技术评估值 830.00 万元，机器设备评估值 8.46 万元。

（三）公司购买关联方房产的价值评估

2013 年 1 月 10 日，有限公司与公司股东孙建中、果民先、徐伟及王孝敬签订了编号为 1551854 的《上海市房地产买卖合同》，约定由有限公司受让孙建中、果民先、徐伟及王孝敬 4 人持有的位于绥德路 175 弄 5 号二层南间的房屋，房地产权证号为普 2010022130。双方约定转让价格为 10,442,888.00 元。

上海科东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 2012 年 11 月 5 日出具了沪科东房估字（2012）FC0407 号《房地产估价报告》。评估师运用市场比较法和收益法，对于上海市普陀区绥德路 175 弄 5 号二层南间，建筑面积 1,558.64 平方米的工业房地产，于 2012 年 9 月 2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确认估价对象市场价值为人民币 1,013.10 万元。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及一期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 10.00% 提取，盈余公积金达到注册资本 50.00% 时不再提取；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4、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除提取法定公积金外未进行股利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将按照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在保障公司有利发展的前提下合理进行股利分配。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报告期无控股子公司，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事项。

十二、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1、国家智能电网投资建设未达预期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国家智能电网输变电在线监测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公司所销售的产品主要运用于国家智能电网的输电线路和变电站。按照国家电网的智能电网建设规划，2011-2015年为智能电网全面建设期间。受宏观经济预期不明朗的影响，电网系统对智能电网的投资计划可能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投资不能按期完成，将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负面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管理措施：

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宏观经济走向，对于国家电网公司和南方电网公司的智能电网投资计划的实施进度定期进行跟踪、了解，并依据反馈信息进行公司产品的战略调整。

2、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2014年1月末较2013年末增加7,682,816.34元，增幅29.68%，2013年末较2012年末减少了1,296,848.58元，降低幅度4.77%。2014年1月末、2013年末、2012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81.08%、53.21%和80.81%，占比较高，主要原因是公司客户主要为国家电力系统大型企业，行业结算体制决定客户的货款支付周期较长，导致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公司主要客户资金实力雄厚、信誉度较高，因而应收款回收的风险较小，且公司已经遵循谨慎性原则，充分计提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尽管如此，随着公司未来业务量进一步扩大，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还有可能继续上升，仍存在因部分款项无法回收而产生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管理措施：

（1）公司将进一步强化资金管理，对于不同客户的应收款采取专人跟进的

方式进行催收；

(2)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客户信用分析系统，依据客户的过往历史信用记录以及最新的财务状况动态进行信用风险评估，同时依据合理的估计，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毛利率变动风险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1月，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66.37%、59.08% 和65.08%，处于较高水平。尽管公司目前毛利率水平较高，但如果市场竞争格局发生改变，产品价格有可能因为市场竞争加剧而下降，公司毛利率可能随之下降，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加强产品的创新，通过产品的差异化竞争，满足客户的多样化需求，从而提升产品的附加值，保证产品相对较高的毛利水平；

(2) 进一步加强产品的质量管控，通过稳固公司产品在主要客户处的优质供应商形象，进一步取得议价能力。

4、外包生产产品的质量控制风险

公司的智能电网变电站在线监测产品存在一定外包生产。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月，外包采购总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38.50%、20.29%和70.01%。公司已通过专设外包生产项目管理部、对外包厂商生产过程的不定期巡检、对外包生产产品出厂时进行抽检等手段加强对外包生产的相关产品质量进行把控，但仍存在因外包厂家无法按期交付产品、外包厂家的产品质量无法达到公司的要求等情况，对公司产品的供应带来一定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公司对外包产品采取了一系列严格的质量控制措施：

(1) 要求外包厂家要具备ISO9000管理体系资质；外包产品满足国家的相关标准要求，满足本公司产品出厂相关标准，满足公司招标技术规范要求；

(2) 将外包商产品送到具有相关国家资质的质量检测单位检测其产品的各项

性能，达标者才归为合格外包方；

（3）公司配有项目管理总监，专职负责对外协厂家及相关产品的统筹管理。

5、产品开发风险

公司产品中包含了软件技术和电力系统控制相关的专业技术，其产品具有技术进步快、产品生命周期短、更新换代快等特点。同时信息技术、网络技术和计算机技术的发展，也促进了电力系统自动化控制方法的变革。

公司作为一家从事电力系统自动化领域的高新技术企业，必须准确把握产业和行业发展趋势，持续创新，不断利用新技术推出新产品，并进行原有产品的更新换代改造。因此，公司可能面临由于未能全面考虑技术、产品和市场发展趋势等因素导致的公司市场竞争力下降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发展动态，加大产品的研发投入力度，力争使公司所生产的产品符合市场发展的趋势，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2）公司建立了激励创新的人事制度、薪酬制度和其他激励制度，包括创新奖励机制等，对研发人员实行物质奖励和精神奖励结合，保证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积极性和创新性。

6、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目前主要的销售对象是国家电网公司和南方电网公司下属的各省级电力公司、电网公司。公司客户对设备选用要求比较严格，对设备的安全性、稳定性要求较高。各电力公司、电网公司通常以省为单位对外招投标，虽然公司与客户在多年的合作中树立了良好的口碑，但如公司产品在局部省份的应用中因产品质量不达标、产品不符合客户指定的技术标准等原因，未能达到客户的要求，仍可能导致公司在该地区客户后期的招投标中受阻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管理措施：

（1）公司生产管理体系通过了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通过 5S 方法进行现场生产管理，建立了严格的质量控制和管理制度，确保每件产品的每一道工序均经过严格检验；

(2) 公司多项产品通过了国内权威机构的检测。同时，公司将严格执行国家电网公司和南方电网公司提出的产品技术标准，以满足客户需求。

7、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作为一家专业从事电力系统在线监测及自动化软硬件开发、生产和系统集成服务的提供商，人才对企业的发展至关重要，因此公司面临人才的招聘、保留和发展的风险。随着业务规模的发展壮大，公司对高水平软件技术人才和电力相关专业的人才需求将大幅上升。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如下措施：

(1) 公司将继续面向各大专院校、科研院所和社会公开招聘各类人才，同时重视内部队伍和企业文化的建设，加强对员工的职业培训和绩效考核，完善人才激励机制；

(2) 对于部分关键技术，公司将加强制度上的约束，防止因人才流动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8、股份回购风险

公司自 2011 年起，分别引进物联网基金、嘉庆投资、李向民、辰朴投资等投资人股东，投资人股东和公司及公司创始人股东之间签署了《增资扩股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涉及股份回购、业绩对赌等对赌条款的约定。后各方通过签署《补充协议二》、《补充协议三》、《补充协议四》，对赌协议中涉及的业绩承诺条款已执行完毕，涉及的以 IPO 申报为条件的股份回购条款调整为创始人股东与投资人股东之间，股份公司不再是股份回购条款义务的承担者。虽然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同时从战略上并未放弃上市计划，且目前亦未出现实质性障碍，公司将根据整体业绩经营情况、二级市场情况等综合考虑具体的上市计划安排。但未来仍存在投资人股东提出股份回购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如下措施：

(1) 公司将根据整体业绩经营情况、二级市场情况等综合考虑具体的上市计划安排；

(2) 如未来出现投资人股东提出回购要求，公司创始人股东将会与投资人股东协商妥善处理有关回购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自筹资金回购、引进新的投资者

等方式。且公司如果成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权价格将得到更大的认可，将吸引新的投资者进入。

第五章 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签章

二、主办券商声明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四、审计机构声明

五、评估机构声明

(本页无正文, 为《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的签字、盖章页)

全体董事 (签名):

孙建中: 孙建中

果民先: 果民先

徐 伟: 徐伟

王晓蕾: 王晓蕾

王 英: 王英

全体监事 (签名): 李向民
李向民: 李向民

卢 宇: 卢宇

杨 萍: 杨萍

高级管理人员 (签名):

果民先: 果民先

徐 伟: 徐伟

张卓云: 张卓云

刘志斌: 刘志斌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小组成员（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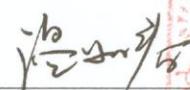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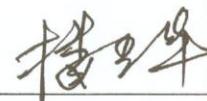
机构负责人：

2014 年 8 月 1 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名):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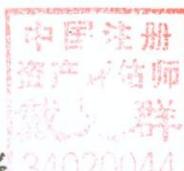
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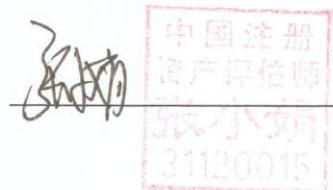
2014年 8月 | 日

资产评估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 戴晨群



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机构负责人: 李萍



2014 年 8 月 1 日

第六章 备查文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